

新地文藝叢書

夢嚮集



新加坡青年書局印行

新地文藝叢書

夢 嚶 集

雲里風著



新加坡青年書局印行

目錄

第一輯

夢與現實	一
文明人和瘋子	七
狂奔	一二
西升的太陽	一七
囑語	二一
無題	二五
昨夜的夢	二九
未央草	三二
我的外祖母	三六
墓	四七

地獄與天堂

五四

黃昏底夢

六六

寂靜冷落的加影河

七〇

清明

七四

鬼

第二輯

漫評「天仙配」

八一

拿起我們的槓子

九三

慶祝一座精神堡壘的築成

九八

燈下漫筆

一〇四

世人爭講火星地皮

一〇八

我倒爲太空人感到榮幸

一一一

美的讀讀	一一四
孩子的教養問題	一一八
由兩個故事說開去	一二三
新春小語	一二八
後記	一三一

本書作者其他著作：

黑色的車門（短篇小說集，一九五七年出版）

出路（短篇小說集，一九五八年出版）

衝出雲團的月亮（短篇小說集，一九六九年出版）



夢與現實

當我在現實的生活中四面碰壁之後，往往就會心灰意冷，感到悲觀起來，於是我就會做夢，把未來的一切寄托在那虛無漂渺的夢境中，希望從夢境中得到一絲安慰與滿足。

昨夜，我又在做夢了；不但是做夢而已，而且還夢見我在做夢。

在夢中，我發覺我是在一間十分幽雅精緻的房間裏。這個房間，有最新式的時髦設備：左角放着一具鋼琴，鋼琴的旁邊有一隻寬大的書案，上面堆了許多我所心愛的書籍；右邊放着一隻冰櫃，上面放着一架收音機，四壁掛滿了許多名貴的畫畫；地板全是鋪着光滑的大理石，晶瑩如白雪然。這時，我正躺在一隻鋪着白色墊褥的彈簧床上，床邊站立一個白衣的女子。這隻床，真是柔軟得很，而且那白色的軟被褥還夾着一股濃郁的香水氣味。我側着身子，把臉朝外一看，那邊正有一個窗，一抹朝陽從窗口驕傲似的爬進來，光芒映照在雪白的大理石的地板上，閃動着點點金光。在窗外，我看到那正是

一個國美的花園，有許多青翠蔥鬱的樹木，以及各種各樣的奇花異卉，正在競相開放，爭妍鬥麗，微風吹來，芳芬襲人，蝶兒在花間飛舞，鳥兒在樹頭跳躍，我的整個身心陶醉在這美好的風景之中了，我暗暗的爲自己慶幸，能夠生活在這麼一個詩情畫意的環境中。

我彷彿覺得有些口渴了，於是我呻吟了一下，那個站在床沿的白衣女子，便立刻倒來了一杯清茶，我喝了之後，覺得舒爽了許多，定睛一看，這個服侍我的女子竟是一個那麼漂亮的人，有青春、有美、有活力。住在這麼雅緻的房子裏，而又有這麼一個秀麗的女子服侍我，那該是享盡人生無上清福，我的心因而有些飄飄然。於是我立刻又想起了窗外的花園，我猛地從床上翻身起來，想到花園中去散步，呼吸新鮮的空氣，但却被白衣女子阻止了。

「先生，你不能起來的，好好的躺着吧！醫生就要來了。」

「甚麼？醫生？他要來幹嗎？」我感到無限驚奇。

「先生，你大概病昏了呀！你是在這兒養病的呀！」

「哦！養病？」我的心起了一陣顫慄，但却仍感疑惑，我不願從她的勸告，觀起身

來，果然四肢柔軟無力，但覺眼花繚亂，恍如天搖地動。我憤然倒下了，我感到悲哀，我真想不到素來強健的身體怎麼竟會病了？再看看那精緻的房間，幽美的花園，尤其是那俊俏的女護士，都使我無所留戀，我的心只有一片空虛。

不久，果然有一個醫生來了。他替我診了脈，對護士搖頭，表示病況未有起色，繼而在我的屁股上打了一針，女護士又餵我一匙藥水，我終於又昏昏然的睡下去了。

於是，我又在昏昏然中做夢。

這回，在夢中的夢中。

我竟像是個衛士，駕御着風，冉冉上昇到天堂去了。

當我一腳踏進天堂的大門，立刻有一羣白衣仙女，熱烈迎迓，她們把我帶進了一座巍峨雄偉的宮殿裏，這座宮殿的建築，我說不出它的偉大，牆壁地板及柱子，全用金銀鑄成，而且還雕龍刻鳳，黃白輝映，鮮艷奪目。宮殿上座有一個白面大人，危然正坐，大概就是上帝吧！我心裏這麼想。上帝兩旁列坐許多人，個個紅光滿面，狀至怡和，但却帶有一些陰笑。他們當我到來，都表示無限歡迎，賜我上坐之後，上帝特地命令仙女們奏歌起舞，歌聲更清脆悅耳，絕非凡間噪音可比，我的內心有難言的喜悅。歌舞既

畢，乃大開筵宴。席間，山珍海味，佳餚美饌，皆非凡間輕易可得；而仙女尤敬酒不絕，一時觥籌交錯，快樂無邊，真不知煩惱為何物。我心正陶醉中，席散了，這時上帝却露出了一副猙獰的面目，他向我討生之證件。

「怎麼行呢？這是我生存所依賴之唯一證件，一日不能無它的呀！」

「是的。」上帝冷然的答說：「可是你該知道，你現在是在什麼地方？」

「當然知道，這裏是天堂。」

「不錯，這裏是天堂，但是你還不知道，天堂裏是不容凡間的活人插足的，所以要想在天堂裏享樂的人，他們都要超脫紅塵，和凡間隔絕，換句話說，就是他們都得死去，因此他們便一定要交出生的證件。」

「什麼，來天堂的人都是已經死了的人，那麼我也是已經死了？」我覺然地問。

「是的，你已經死了，否則你便沒有資格來到這個高等的地方。」
「呀！我已經死了？這是多麼可怕的一個凶訊呀！我怎麼竟會死了的呢？我不要死呀！我要好好的活下去的呀！於是我向上帝要求，希望仁慈的上帝能夠同情我，賜給我生之權利。」

「你既然要生存，你便得立刻離開這裏——許多人正求之不得的天堂。」

「是的，我願意立刻離開這裏。」我突然的答，毫無遲疑。

「可是凡間的生活是多麼的困苦呀！你會懊悔嗎？」

「不，絕不懊悔，只要我能夠生存，我便將感到滿足，幸福。死，這是我絕對不願意的。」

「好，你這蠢笨的東西！」上帝忿然的說。終於他右手一揮，命令原先迎迓我的仙女們，把我從天堂裏送了出來。她們送我到天堂的大門口，又盡力一推，我終於翻身直下，身體飄搖太空，一時驚悸萬分，着地時，重重的跌了一交，終於回到夢境，則仍然躺在彈簧床上，但全身已被冷汗濕透了。定睛一看，醫生及白衣護士又在床前。

這回，醫生又替我診了脈，說我病況已愈，可以離開這個地方。我聞訊之下，不勝雀躍，特地請求醫生給我再注射一支補針，以期能健康身體，好與生活搏鬥。醫生應諾，在我的右臂上打了一針，我痛極而呼，終於清醒，回到了現實的境界。原來我正躺在一間隔室內的一隻破帆布床上，臂上正被一毒蚊所襲。

清醒之後，回想夢境，覺得做夢真是可怕！住在一間稍為精緻的房子裏，便得生

病，而想在天堂裏享樂，便得死去。這於我都不願意。我深深的覺我自己尚在人間而慶幸，我想我以後再也不應該做夢了。晨曉這時已敲六下，因乃翻身起床，覺得這個世界愈加可愛，帆布床，陋室，皆可留戀。我連忙盥洗完畢，出門走到野外去。頓時忘了過去的許多挫折和苦痛了。

一九五五年五月

文明人和瘋子

不知是爲什麼，我忽然聽見人們稱我爲瘋子。

我感到極端之懷疑與詫異，因爲我知道瘋子是沒有理智的，然而我的理智却很清醒。

然而，不知怎的，我竟脫光了衣服，一絲不掛的，在一條文明而熱鬧的街道上走着，人們因之就稱我爲瘋子，而我也任由他們稱我爲瘋子，既不聲辯，也不生氣，只管走自己的路。

街道兩旁站着許許多多的人——當然是文明的人，像是在看熱鬧似的，男女老幼都有，當然其中也分有富貴與貧賤，不過他們却都有穿衣服，雖然不很劃一：顏色，式樣，質料，都有不同，但在我看來，却一樣不合式，一樣令我好笑。

而他們對我也一樣感到好笑。

「喂！你們看，一個瘋子來了。」一個人這麼說，於是數十對以至於數百對的眼光都齊集在我的身上來。我覺得那數十對以至於數百對的眼光都帶有一些冷意，於是冷意圍繞在我的週身，我微微的起了一陣顫慄。

「呀！你們看，他的身體多難看呀！生滿了毒瘡呢！」又一個這麼說。

「呀！你們看，他的身體多難看呀！生滿了毒瘡呢！我不明白。但我忽而感到全身有些痛了，於是我立刻又我的身體是否生滿了毒瘡，我不明白。但我忽而感到全身有些痛了，於是，我想起我的身上並沒有毒瘡，那只是皮鞭的傷痕，因為沒有敷藥，所以傷口爛了，腫了，生膿了，雖有些類似毒瘡，但本質却大不相同，於是我只好受到了莫名的冤屈，覺得需要向他們申訴、爭辯，使他們能夠明瞭。然而不能，我的喉嚨已經沙啞了，我的嘴吧儘管在說，但卻沒有聲音；或且是有聲音，但是他們却都無聽見。

我連忙把嘴巴閉起，因為我生怕被他們發覺，而又稱我爲啞巴。瘋子外加啞巴，雖未能有損我身於毫毛，但心裏也總覺難受。

果然他們沒有稱我爲啞巴，我暗暗歡喜，但他們又在繼續對我評論了：

「唉！他爲什麼不穿衣服呢！」

「是呀！但使他穿了衣服，身上的毒瘡（？）豈不是就看不見了嗎？」

「呀！你們看，他還有一個癩痢頭呢！」

「那麼，他應該戴一頂帽子呀！」

於是他們好像都很同情起我來，有的說他家有一頂舊帽子，想拿來給我戴，有的說他家有一套祖公遺留下來的破衣服，想拿來給我穿。他們希望給我一些佈施，從而得回一個慈善家的美譽。

然而這回我却極端的生氣了。

原先他詭譎我身上的鞭痕為毒瘡，現在又詭譎我頭上因碰了多次壁而引起的癢疤為癩痢頭，而且居然還把我視為佈施的對象，這是給我人格上多大的侮辱！我終於發憤起來，走近他們，想和他們評理，豈知我的足跡所至，原先所有的許多人，不管是男女老幼，富貴貧賤，都嚇得逃跑了，而且還爭先恐後，惟恐落伍。這時，一個戴高帽子的人帽子不幸掉了，我於是看到他正是一個癩痢頭；一個穿名貴衣服的人衣服不幸被人搗破了，於是我看到他的背上正有一個大瘡疤。

他們居然都怕我？——一個被他們稱為瘋子的人。我因而感到有些好笑，同時也有些倨傲，然而却也有更多的悲哀。因為我找不到評理的對象，我無法使人們對我的冤屈

有所了解。——只好繼續前行。

然而我的腳底已經脫皮、起泡，非常之痛了。我很想找一雙草鞋子，因為我知道我還得走非常遠的路。

在溝渠邊，在垃圾堆裏，我始終找不到一雙草鞋子，但是我却被幾個突如其來的猛漢所擠。

猛漢們在一間非常堂皇的文明的屋子裏向我盤問，終於發覺我並不是瘋子。但是他們對我說，這裏是一個文明的國度，文明的國度裏最要講究的就是禮貌，所以他警告我不得赤着身體在街上行走。最後他們很慷慨的給我穿了一套西裝，一雙皮鞋，還打了一條領帶，還戴上一頂精緻的帽子，還給我一枝手杖，終於把我放了出來。

於是我又在這條文明而熱鬧的街道上行走。

街道的兩旁同樣的站了許許多多的人，而且我還認得他們就是原先的一羣，他們那數十對以至於數百對的眼光也仍然驚奇的向我注視，但已沒有冷意。

「多高貴的一個紳士呀！」我聽到許多恭維我的聲音，我於是裝腔作勢，昂首闊步，而他們對我之恭維更甚。

然而我漸漸感到全身有十分的不自然，帽子沉沉的壓在我的頭上，像塊大石頭；衣服不但累贅，而且還摩擦得我身上的傷痕隱隱作痛；領帶不知怎樣竟愈更愈緊，幾乎使我無法透氣；而腳上的皮鞋，更沉甸甸的使我幾乎無法起步，我因而感到遲疑，惶惑，與非常之不安。

終於，當我走到街道的盡端時，連忙迅速的把帽子、領帶、皮鞋、西裝，一一除去，恢復了原先一絲不掛的真面目，但思手杖或有用處，因之緊執在手，然後向前疾馳，不敢回顧，生怕又被文明人所擒。

後面傳來了一陣文明人的呼喊聲。而我却始終不敢回顧，只是向前狂奔……

一九五五年五月

狂奔

我夢見我在一條漫長的道路上馳聘。

這條路很小，而且長滿了荆棘，而且很陰暗，而且還有許多陷坑，但却不能減少我前進的勇氣，因為它已在漸漸開朗。雖然我發覺道旁有許多死屍，有的已經腐爛，有的已經僵硬，有的却還在垂死的邊緣掙扎；還有一些活人，躺在道旁喘息，似乎很疲倦，不斷發出呻吟聲。但我並不為所動，我知道他們有的是路旁的犧牲者，有的是落伍者，在我看來，這都是必然的。而我却始終聽到在遠遠的前路，有一種美妙而嘹亮的聲音，在呼喚着我，所以我只是挺着胸膛，一直向前跑，雖然我也曾被道上的死屍及陷坑絆倒了無數次，我的足踝已有無數的傷痕，但我並不因此而停頓，我的確已盡了最大的力量，拔足向前狂奔猛進。

然而，我覺得我跑得還不快，因為我忽而發現在我後面遠遠的地方，另外有一個隊

伍，他們都是比我更年輕的青年人和小孩子，他們的隊伍竟像是一支生力軍，跑得飛快的快，漸漸與我迫近了，迫近了，一陣陣風像大海中的巨浪似的，直從後面吹來。我的心慌得很，我怕被他們迫到，要是被他們趕上去，那麼我將要成落伍者了。呀！落伍者，多可怕的名詞呀！我只好使盡全身的氣力，拚命往前衝，他們却終於迫近在我的背後。於是我清清楚楚的看到了他們：個個赤着上身，穿着短褲，踏着鐵鞋，多雄偉的氣魄呀！我像達到了理想中的勇士，我終於和他們結成一夥兒，繼續的往前跑，一直的跑了不少的路程。

道路果然是漸漸開朗，荆棘也少了，阻坑也少了，然而我的腳步已有些急迫，我隱隱的覺得後面追上的那支隊伍施給我不少的壓力，他們似乎一直想衝上去，衝在我的前面，我真不知他們那兒來了這麼好的腳力，好像永遠不會疲憊似的。先前我譏笑過仆倒在道旁的屍體及活人，以為在這條漫長的道路上只有我是個勇敢的先驅者，現在才以為不然，我已被一羣遠在我後面的後生小子趕上，而且還將先我而去，這是給我多大的侮辱呀！我現在已在譏笑我自己了。不過我到底還不甘落後，只好沒命的跑，終於我們跑到了——一座橋邊。

這是一座木橋，沒有扶欄，長而狹，只能通一人，橋下是一條清澈的河流，河水很深，在橋的那邊，就是一條寬闊坦平而明闊的大道，不但沒有荆棘，而且也沒有陷坑，但在不遠處却有一座高山，山下奇石犬牙交錯，非常凶險，山上却是一塊樂園，那裏有青翠的樹林，芳芬的花草。瑞鳥在山頂飛鳴，祥雲在山頂繚繞，我們得到了它的鼓舞，雖然已有些急喘，却格外高興，於是我們開始踏上了橋樑，對岸忽有一老者走來，我們終於在橋中相遇。

「你們是誰？」老者驚異的問。

「我們是一羣青年人。」

「要往那裏去？」

「往前走。」

「往前走？」

「是的，我們從一個陰暗的地方來，經過了佈滿荆棘與陷坑的小道，我們只是往前走，因為我們知道前面的路會更坦平、更寬闊，你看對面不是一條寬闊坦平的柏油路麼？」

「但是前面有一座高山擋住。」

「那不要緊，我們正嚮往於那座高山，在那高高的山頂，有清新的空氣，有甘泉、鳥鳴、花香，那是多麼圖美的一個世界呀！你看，我們這裏正可以嗅到由那邊播出的芬芳，我們將登到極巔，然後在那裏建起房屋，開墾耕種，過着自由美滿的生活，同時我們要號召更多的人，也來跟我們生活在一起。」

「那不能？」

「爲什麼？」

「你沒有看到那崎嶇的山路麼？」

「有，然而我們不怕。」

「可是，那邊還有猛獸毒蛇，牠們將隨時出而吞噬你們。」

「我們也不怕，最多是犧牲一兩個，我們大夥兒終將要到達目的地。」

「真是傻子！」老者憤怒了：「那麼你們退後吧！讓我過去。」

「不能，我們從遙遠遙遠的地方跑來，只有前進，從沒後退一步，也不許我們後退一步，我們只有向前、向前……」

「然而現在我要你們後退！」

「先生，恕難遵命。」

「怎麼？你們竟敢反抗！你們竟不懂得尊敬長者，遵從長者的良言，我不忍看到你
們去冒險，受無謂的犧牲，我是愛護你們的呀！你們竟如此不識抬舉。」

「是的，先生，謝謝你的好意，但是我們決不能後退，而且也不容停留，先生，你
就誤了我們寶貴的時間了，現在還是請你走開，別擋住我們的去路，否則……」

「什麼？你們這些混帳的東西！我偏不走，我要坐在這裏。」老者果然在橋樑上坐
了下來。

我正在遲疑，但後面的隊伍已在催促。

「我們不能爲了一個人，而阻礙了大夥兒的前路。」終於老者被我推倒在橋下，屍
體即刻被河水沖去。

我們也終於過了這座橋，繼續向前狂奔……

一九五五年六月

西升的大陽

我夢見在一塊廣闊無邊的土地上，我和一大隊的旅人，各自馱着一副沉重的包袱，急遽的前進着。雖然我們好像沒有確定的目的地，但却有一個共同的目標，那就是太陽從那邊升起的地方，爲了這個目標，我們嘗盡了艱辛與苦痛，一步步的朝前邁進。

終於，有這麼一個非常之冷的早晨。

大地迷茫一片，到處儘是繚繞着團團大霧，霧白而濃，它遮蓋了屋頂，掩蔽了山林，也吞沒了江河，更模糊了人們的視線，於是我們這一行列的人便在濃霧中摸索、叫喊，人心起了一片恐慌，而霧却越來越濃，似乎想把整個世界吞沒。

這時，我們都彷徨無措於濃霧之間，眼前儘是模糊一片，我覺得前後左右儘是一股寒冷迫人的空氣，想前行，走向太陽上升的方向，但却看不清去路，於是我們只好彷徨於無助之間發抖，我聽到同伴中發出了許多哀號呼喊的淒厲聲，他們覺得空前未有的濃

幕，是世界末日的前奏，他們悲於自己的即將覆滅，也悲於人類的即將覆滅，於是他們有的在祈求上帝的庇佑，有的在祈求神靈的護蔭，而我却在一片悲哀的呼號聲中求助於自己。我抖擻精神，壯起胆量，準備渡過這混沌艱險的一關。因為我想，大霧雖濃，但總逃不了自然的定律，只要能夠熬過一段時辰，待那金黃色的朝陽上升時，濃霧即將隨之消散，冷氣也將為之驅除。——我因而從恐慌中鎮定自己，靜候太陽的上升。

太陽終於在期望中冉冉升起，而濃霧也終於在期望中消散，但大地却愈加之冷了，人們因而感到雀躍，但也感到驚奇，忽然，我聽到行列中有一個人高聲疾呼，無限驚訝的說：「呀！世界變了，今日的太陽是從西邊升起來的！」

「是從西邊升起來的？」許多人齊聲地說，顯出無限的驚訝，大家都因而瞠目結舌，不知所以，只呆呆矗立於廣闊無邊的土地上發楞，仰首四望，但見無數惡鳥，悠然飛翔於太空之間，宛然自得，似乎深感適意。

我細細的辨認這個從西邊升起來的太陽，覺得它是一樣的圓，而且比平常的似乎還要明亮，但其光却非常慘白，如冰雪然，因之光芒所至，無不冰冷，令人戰慄。

這時，我們更彷彿無措於適遇兩難之間。

我們想起了當初立下的誓言：只要朝向太陽上升的方向前進，永不後退。然而現在太陽却背着我們的方向上升，我們如要對着它前進，那便要走後退的路。

同伴們經過一番議論，也因而激起了一場紛爭，他們認為我們既然追求的是太陽，那麼不管它升自何方，當然都是光明與真理的所在，於是他們的行列開始漸漸後退。

然而我却仍在遲疑、惶惑與彷徨之中。我覺得太陽乃擁有堅定不移的真理，它每日東升西下，把光與熱普照大地，將是永恆不變的，假使它忽而西升，這是它先自叛逆。我因而仰首相對，怒目睨視，但覺其光輝愈加慘白，愈加寒冷，因乃掉頭不顧，向前猛進，一股寒光由背後射來，步步逼人。

須臾，我望到迎面遠山之峯，忽有一紅球閃現，紅光四射，映出無數彩霞，鮮艷廣麗，光輝奪目，該紅球冉冉上升，光芒所至，無不溫暖，我感到無限雀躍，但也感到極端驚奇，那不明明是起自東方的太陽麼？我因而返首仰視，却見那西升之日，已在收斂寒光，急速沉下，原來它竟是個贗品。

這時，東升之日却在逐漸上升，而光芒亦愈加明亮，愈加溫熱，宇宙萬物無不歡

呼，而翱翔在空中之惡鳥，却已遁跡。我不覺深深爲自己慶幸，但却也爲同伴們悲哀。
回顧他們的行列，雖也從後面趕來，但却已落後頗遠。

一九五五年六月



臺語

彷彿置身於夢中。

我看到一個被人目為神聖的教育工作者，站在一塊露天場地上。場地很小，而且長滿了荊棘，還有許多蚊蟲與蟲豸，但這却不能減少他的興緻。他左手拿着一本書，右手不時在懸空揮動，乾枯的嘴唇不斷在嚀語着，還噴出許多唾沫。他的年紀雖然不多，卻很老成，個子是清瘦的，背也有些駝了，下巴還長出許多鬍子。

他的面前站着許多孩子，到底有多少個，我不知道，總之是把這塊小場地擠滿了，他們手上各拿着一本書，而且還有一枝鉛筆，聚精會神在聽着。場地的四周有一條水溝，在水溝的外邊圍着許多人，有大人，也有小孩子，另外還有四個橫眉怒目的武夫，雄糾糾的各站在一邊，好像是在把守。

這時，我也擠在人羣中，大概經過了許久，我看到那個講書者左手垂了下來，右手

從褲袋裏掏出了一條手帕往額上揩，而且還伸長頸子，深深的在呼吸，似乎很疲憊。他向場地上掃視，想找個休憩的地方，然而沒有，場地上盡是荊棘、蚊蠅及蟲豸。於是他只好閉起眼睛，蹲下來養神。半空中忽然响起了一陣聲音，這聲音很大，是在催促他繼續講下去。我仰着頭，却見不到一個人，我們都感到驚奇，但講書者却已被所動，憂地站了起來，把褲往上一拉，又把褲帶打緊，終於又繼續講下去。他的聲音已有些愈喘，面色也有些青白，似已不勝其苦。忽然人羣中有一個年青人，捧着一杯白開水，走近他的面前，他顯出十分感激的樣子，喝了下去，於是他的精神爲之一振，聲調也已大爲高揚，人羣中不斷傳出喝采聲，把守在場地四周的武夫，臉色却愈難看了，睜着眼球，板着臉孔，活像城隍廟裏的惡魔。

忽而，人羣中衝出了幾個小孩子，手裏也拿着一本書，他倆跨過了那條水溝，大概也要去聽講吧！却被把守的武夫攔住，而且還把他們一推，終於都跌進了水溝裏。人羣中因而起了一陣猛烈的騷動。聲浪直衝霄漢，這時，講書者却忽而暈倒了。

「啊呀！你們靜一點，別把他嚇昏了。」

「不是嚇昏了他，是他餓昏了呀！」

「是呀！他已經講了大半天，還沒有吃過東西呢！」

「給他一碗飯吧！」

「是的，應該給他一碗飯。」

然而並沒有人送飯去。

許久，才有一個人送上一碗稀粥，講書者却因而得救了，蘇醒之後，一種聲音又在半空中响了起來，他甚至沒有休息，便又繼續講下去。

人羣中起了幾聲同情的太息，却也有更多的冷笑，說他是傻子。

忽而，天空格外陰暗起來，大地已黯然無光，風從四面八方起舞，蚊蠅已在飛躍，蟲豸也在爬動，大地因而更其黑暗，伸手不見五指，原先的人羣已逃逸無蹤，我仍然聽得見講書者衰竭的微音，但大雨却又滂沱而下了，雨聲、風聲，像要把整個世界吞沒。這時，我忽而想起了那個講書者，以及許多聽講者的命運，終於冒着風雨與黑暗，跨了水溝，摸索到講書者的面前，緊緊的拉住他的右手，同時聽講的孩子們也互拉成一條鍊。這時，天空不斷的閃現着電光，不知它到底是象徵光明，抑或是世界覆沒的前奏？但我們却因之壯起胆量，覺得世界到底還有光輝。我們拉成一個圓圈，在草場上跳起舞。

來，而且還唱着雄壯的歌，歌聲悠揚而嘹亮，於是大雨忽而停頓，天空現出一輪紅日，大地恢復光明，草場的四周又圍繞了許多人，四個武夫却已不見了。

一九五五年六月

無題

我是一個不喜歡回憶過去的人，因為在過去的一段日子裏有太多會令我感傷的往事。

但是，我却偏要常常做夢。在夢中，我老是浸溺在過往的一連串的日子裏，於是我感到無比的痛苦。

今晨，我又帶着昨夜令我傷感的殘夢，投身在新鮮的氣流裏。

我踏着那鋪滿石子的柏油路。大地還很幽暗，稀疏的殘星在詭鬼眼，微弱的光芒耀視整個高空，似乎因而感到得意，幾叢黯黃色的路燈在濃霧的包圍下，放射出無力的光輝，幽黯的道路因而得到一些光明。

天，似乎很冷，像故國深秋季節，周圍很靜，遠處傳來了幾聲狗吠，驚醒了人們甜蜜的美夢，但隨而又歸於沉寂。我，孤伶伶的一個人，像一個幽靈，拖着蹣跚的步伐，

在寒流的侵襲中漫無目的地前進。

我穿過了兩條狹窄的街道，拐了個彎，我看見一個賣麵條的孩子，孤伶伶的蹲伏在三岔路旁，一盞一甲燈籠一陪伴在他的身旁，綠色的光芒像鬼火似的在微風中搖曳，我看到他被寒流襲得縮做一團，兩片薄弱的嘴唇在顫動。我想起了溫柔鄉中的人們，因而打了一個寒慄，悲哀的感情又一次的泛濫在我的心頭。

遠處傳來了一陣嘈雜聲，劃破了清晨的沉靜，隨而一隊騎驢車的工人，雄赳赳的，像出征的兵士，在黑暗與寒流的交迫中英勇地進軍。這時，小鳥也附和似的叫了起來，吱吱喳喳的，像是在奏着嘹亮的進行曲，但是，我不知道牠們到底是在咀咒黑暗，抑或歌頌光明——因為這是一個黑暗與光明交替的時代。

從遠處的角落裏，一個印籍車夫，駕着一輪破舊的牛車來了。這是一隻褐色的牛，懶吞吞的，像受着無限的委曲，拖着那笨重的車子，在蹣跚的前進。我隱約可以聽到車夫的呼喝及一兩下鞭打聲，木輪子擦着地面，受受的响着，似乎就是代表牠反抗的信號。我想起了我的命運，頓時就起了一陣戰慄。

天漸漸的有些明亮起來，星星已有趣的消逝無蹤，但黑暗却似乎仍還留戀人間，但

黑暗却終要離開人間而去。我聽到了遠方傳來了一陣公雞的啼叫聲，這個光明的前導者，吹起號角，正向酣睡的人們播送佳音了。

於是我的心隨而有些明朗起來，我嗅到一些自由新鮮的氣息，我享受到片刻的靜謐與安寧。然而我全身却仍然冰冷，霧氣還沒有消散。

幾個印籍清道夫正在打掃街道，多麼神聖而艱難的工作，他們天天的掃，不間斷的掃着，但却永遠掃不完骯髒的垃圾，然而垃圾却終歸要被清除。

須臾，東方顯出一片彩霞，象徵着朝陽的上升，這時萬物爲之歡欣、爲之鼓舞。夢鄉中的人們也起來了，他們揉着惺忪的眼睛，歌頌光明的到臨。然而大地却爲之騷動起來，清晨的安寧全被破壞了，一日的罪惡從此開始。

於是我感到一陣難堪的煩悶，急急離開了這喧囂的地方，走向較偏僻的道路去。

我漫無目的地走到了一座學校的門前，我看到在那個籃球場上，正有兩隊健兒，雄赳赳的，英勇而活潑，他們不斷的在籃球場上馳騁跳躍。一個球中了，於是發出一陣喝采。忽而，一個人跌倒了，鼻孔迸出鮮紅的血，於是這個人退出球場到草地去休息，但是另一個又進去了，接着又是一陣精采的表演。忽而，又一個跌倒了，大概只受輕傷，

沒有退出，仍然很精彩的表演下去。

面對着這英勇的一羣，我內心興起了無限的欽佩，但是我的心忽而沉重起來，因為我想起了戰爭，想起了勇敢的殉難者。我連忙拖着蹣跚的步伐回家了。

歸途中，我看到一羣年青的小孩子，正背着書包上學去，在他們那不同的臉龐上，都洋溢着一股春天裏的生命力，我因而感到驕傲，因為我們有更矯健的下一代。忽而，我看到在一條柏油路旁，躺着一隻公雞的屍體，周圍染着鮮紅的血液，這又是一隻光明的前導者被犧牲在笨重的輪子下了，金黃色的朝曦正和祥的撫摸牠的屍體。我連忙屏息思緬，默默的瞻視這無名的英靈……

一九五七年一月

昨夜의 夢

昨夜，我做了一個夢，一個荒唐的夢。

在夢中，我彷彿覺得我是一個老年人。我穿着一身襤褸綹綹的衣服，左手提着一隻破籃，右手拿着一枝用木棍做的手杖，個個着背，才丁在一條被炎熱的太陽晒得燙腳的柏油路上。當時，我的腦子很迷糊，我不知道這到底是怎樣一回事，我只覺得世界是變了，一切都在變。尤其是我，似乎變得更厲害：額上的皺紋，下巴的鬍子，我簡直不相信這就是我。我不知道那段年青的生活是怎樣的在渾渾噩噩中過去了，於是我爲了那逝去的年華感到一陣莫名的悲哀。

忽然，「嘟」的一聲，從我的身邊開過了一輛汽車，我嚇了一跳，定睛一看，車上探出了一對男女的頭：男的是油頭粉臉的，頭髮梳得高高的「加厘卜」，女的頭髮是捲曲得像一個蜂窩，臉上塗着厚厚的脂粉，妖聲妖氣的，我先就起了一陣惡心。只聽得那

男的狠狠的瞪了我一眼，然後罵道：「老乞丐，瞎了眼睛是嗎？」於是汽車又繼續開走了，只剩下那煙筒裡所噴出來帶有濃厚臭氣的白煙還在我的面前繚繞。當時我很生氣，他爲什麼會罵我是老乞丐呢？難道我會是乞丐嗎？我連忙鎮定一下神情，把自己打量一下：一身襤褸的衣服，一隻破籃，一枝木棍做的手杖，呀！這可真是乞丐的裝束。我心裏一怔，我真不知我怎麼會淪落到這個地步，但是這時，我也沒有心去追想它，我只覺得我的肚子已餓得在吱哩咕嚕的响了起來，於是我想起應該吃點東西，但是摸摸口袋，一分錢都沒有。我又彷彿覺得我並沒有家，也沒有一個朋友，沒有辦法，只好厚起臉皮，去沿門求乞了。我走到了一條繁盛的街上，這條街很熱鬧，行人汽車，來往不絕。我走到一家商店的門前，用着極悲哀的口吻向頭家求乞，於是我得到了一分鐘的施捨，這樣我跑了許多間，但是仍然不夠一碗粥的代價，我只好忍着飢餓，繼續向前行乞。這次，我走到了一座大洋房的門口，洋房的建築很精緻，樓上傳出了一片麻將及男女戲謔的聲音，怪刺耳的，樓下則擺了許多酒席，許多高貴的賓客圍坐在筵桌的四周，鋪華行令，熱鬧非凡，一碟碟的佳肴美饌，一盆盆的山珍海味，香氣四溢，惹我流了不少口水。這時我的肚子更加餓了起來，我不斷的在門口徘徊，我用着羨慕的眼光看着他

們發楞。不久，忽然從裏面走出來一個衣服整齊的小孩子，大約十多歲，他狠狠的白了我一眼，似乎感到無限厭惡的。我正想開口，向他乞討一些殘羹冷菜，以爲充飢，但是，只聽得他吹了一聲口哨，「噲」的一聲，洋房裏立刻衝出了一隻烏黑的大狼狗，直向我撲來，在我腿上狠狠的就是咬了一口，我感得一陣刺痛，「哎呀！」一聲，那隻狗嚇得逃跑了，那個小孩子也不見了。勉強的鎮定一下跳動的心，睜眼一看，我正直躺在板床上。我下意識的看着我的左腿，一隻蚊蟲正停在上面吮着我的血液，我舉起左手一拍，但是拍不到，牠得意的飛走了，我的左腿上却起了一粒癢癢的紅點……

一九五四年一月

未央草

當一些世俗的朋友們爲了信仰及見解上的不同而漸漸與我疏遠殆盡時，陪伴在我孤零零的身旁的便只有唯一的影子。

我爲了朋友們的漸漸疏遠感到心靈上的空虛，但却爲我身邊的影子感到無比的驕傲。

所以我寧願離開世俗的朋友們，而不願離開我身邊的影子，不管我要去那裏，不管我走到什麼地方，我總要把我的影子永恆的帶在我的身旁，於是我感到驕傲，我向人們誇耀着，你們看，我是個有影子而又信仰影子的人，因之我得到少數有影子的人的附和，但却受許多沒有影子的人的冷眼。因爲沒有影子的人不是我的同類，他們是鬼——我曾經在「遊戲」上得到了一點常識：鬼是沒有影子的，所以它只敢出沒在黑暗的地方。

今晚，當慘綠色的街燈亮時，我照例孤零零一個人，拖着惟一的影子，衝出了狹窄的樊籠，朝向街頭走去。

天，怪悶熱的，我似乎就未曾見有這樣悶熱的天氣，那一段段的熱流，夾着許多淫笑的噪音，似乎就在統治着一切，沉甸甸的空氣，簡直令我窒息。然而我除了滿身不斷的冒出臭汗，像是在作無聲的掙扎外，似乎就毫無擺脫這熱潮的力量。雖然，偶爾也有兩陣微風，草木是被吹動了，發出微弱的呼喊聲，但那一絲兒的涼意，很快的又被吞噬在熱流裏。

於是我感到難堪的煩悶，連忙拖着我的影子，離開了這個礙的地方，信步走向原野的橋畔去。

我一手扶着灰白色的欄杆，佇立在這座狹小的橋上，周圍很暗，也很幽靜，沒有一個人，只有一些夜遊的鴉鳥在啼叫，還有那淙淙的河水在細語，我不知道它們在叫什麼，也不知道它們在語些什麼？我屏息一切的思慮，蹲伏在欄杆旁，想從靜穆中去享受片刻的安寧。然而靜聽着橋下的河水，淙淙然如一首蹣跚的悲歌，我的心爲它泛起了一陣莫名其妙的哀感；它們被困在這狹窄而醒醒的河床裏，緩緩地流着，淙淙的响着，沒

有洶湧壯闊的波瀾，也沒有奇瑰潔白的浪花，它們的生命似乎只爲養育蟲蛆而生存。我鄭重的撿起了一塊小石子，狠勁的往下一拋，「碰」的一聲，在夜色的黝暗中，我居然也看見它激起一些慘白色的水花，這慘白色的水花，似乎是代表著它生命力量的存在，我的心得到了一種默契。

仰著頭，看那黑而高的天空，有許多的星星在眨眼，月亮却不敢露臉，大概是被風雲壟死在暗流裏。霎間，天空越來越黯暗了，似乎想把星星吞嚥，然而星星却愈加光亮。我忽而想起了一位朋友給我星星的祝語。星星本來是微而弱小的東西，但是當萬人爭領的月亮照臨在黑暗的慶掌中的時候，星星却能勇敢的在眨眼，替黑夜射放一些微光，我深深的感到榮幸，在漆黑的夜中到底還有光源的存在。

夜漸深了，河畔揚起了一陣微風，送來了一些涼意。我看到離河畔不遠處有一所簡陋的亞答屋，一盞煤油燈從那方形的窗口射出微弱的光芒，於是我看到在那亞答屋的旁邊有幾棵直而高的椰樹，那粗大的枝椏像無敵的利箭，無情的朝向夜空發射。在椰樹的底下，一個老太婆伴著兩個小天使，似乎是在講述他們的故事。

忽而，我聽到一陣呱呱的細語聲，夜色蒼茫的燈頭，來了兩個黑影——一對戀人，

我想起了上帝造了亞當和夏娃，居然使這個沉悶的世界增添一些美滿和諧的氣氛，我的心坎中燃起了一些希望的火花，然而很快的又被孤獨與空虛淹沒了。於是我又想起了唯一陪伴在我身邊的影子，然而我的影子忽地不見了，我起了一陣莫名的恐慌，我正在四處找尋，「嗚」的一聲，一輛汽車駛過了，我的影子出現在車燈的光芒下，但隨即又逃逸無蹤，於是我知道我的影子是不能在黑暗中存在的，我趕緊收回剛才那莽放淪雜的情緒，匆匆的離開了這黯暗的橋畔，當我跑到了一處慘綠色的街燈下，看到了我的影子安然地出現在我的身旁時，我的心靈之燈立刻隨之燃亮起來……

一九五四年三月

我的外祖母

在我的生命史中，能夠賦給我以原始的愛的，除了人世間最偉大的父母親外，還多了一個外祖母。

外祖母是一個年紀五十開外的人，憔悴的臉孔，密密的皺紋，正是她歷盡風霜的標誌。她的性情很和藹，心腸很慈善，但是她的命却很苦，出嫁後的第三年，便死去了丈夫，當時並沒有生育過，此後她守了三年寡，到後來大概是爲家庭生活太困難了，所以乃贅入一夫，婚後兩夫婦的感情倒很好，一連生下了七男三女。但是不知道是不是她命裏註定了惡運，她的孩子都相繼的天折了，直至最後，只剩下兩個最小的男孩及一個女兒，她眼看著一個一個的孩子辛辛苦苦培養到會跑會跳甚至會走了，然後却又一個一個的死去，她真是悲傷極了，但是她仍然咬緊牙根，含辛茹苦的把兩個最小的孩子及一個女兒——我的母親撫養長大起來。

我的母親出嫁時才十六歲。她的這段姻緣，在當時封建氣味濃厚的鄉村裏，雖然談不上是自由結合，但至少也不是盲婚。我的外祖母家跟我的祖父有什麼世交，兩家過從甚密，當時，我的父親年紀也才十六歲，長得很英俊，由於每次來往中，早就跟我的母親很熟悉了，而且雙方都有一些愛慕，所以這段婚姻只經雙方家長一提起，便成功了，於是在那一年，我的父親就和母親結了婚。

我的母親真不愧是一個能幹的女人，她除了有不識字的這個缺憾之外，對於田園家務，不論粗幼，樣樣都做得到，雖然她當時的年紀還輕，對於家務她却料理得有條不紊，所以不但得到家翁——我的祖父（我的祖母當時已經去世了）的喜愛，而且也很得到鄰居的稱許。她婚後跟父親的感情很好，生活很美滿，直至廿一歲時，才生下了我。可是，在我三歲的時候，父親便爲了環境的關係，離開了可愛的故鄉，飄泊到這南地來了。從此以後，我的母親便開始過着單調孤寂的生活。

我的外祖母很愛我的母親，這成且是因為她只剩下這麼一個女兒吧！不過據她說她所以愛我母親的原因，是因為我的母親不但聰明伶俐，而且長得很娟秀，所以她很愛她，更甚於愛她的兒子。自從我的父親南渡之後，她就常常到我家裏來看我的母親，

她的家離我家有十里路，每次她來時，總是順手帶了一些東西來給我吃。我四歲的那一年夏天，害了一場大病，一連七晝夜才痊癒，外祖母得到了這個消息，連忙冒着大暑天趕來看我，後來我的病雖然好了，身體却衰弱了許多。母親雖然也非常愛我，但是因為她很忙，祖父年紀老了，不會做工，田園及家裏的工作都要由她一人料理，所以她無暇好好照顧我，於是外祖母乃提議把我帶到她家去調養，母親當然答應了。在這個時期，外祖母整天抱我，帶我去玩，幾乎是寸步不離着顧我，在這偉大的愛的孕育中，我竟也不想回家了。於是她對母親說：「反正你也很忙，不能好好照顧他，就讓他住在這兒吧！」就這樣我在外祖母的家，一直住了兩年。

在這兩年的時間內，外祖母雖然也會帶我回家，但是住了一兩天就回來，母親雖也常常抽空來看我，但是因為家務忙，從不敢住宿過，最多是停留了幾個鐘頭，吃了一碗由外祖母親手煮的點心，抱抱我玩了一下，便匆匆趕回家去了。

外祖母的愛我，更甚於母親的愛我，有時我做錯了事，使母親生了氣，母親就會打我，外祖母可就從沒有生過我的氣，也從沒有打過我一下。有一次，我在家裏時，在吃飯時因不慎而跌破了一個碗，母親狠狠的抽了我幾下屁股，還罰我站在那兒，我被嚇得

面青青的，連哭都不敢哭。那時，外祖母恰好在我家，她看到了這種情形，連忙抱起我，還親自捧著碗去舀了一碗粥在餵我，並且怪責母親道：「用得着生這麼大的氣嗎？他年紀輕輕的，知道什麼？」又有一次，舅父帶我到屋外去玩耍，我的腳不慎割到了鐵片，因而大哭起來，舅父可又不知道，只是一直哄我，我又一直哭着，他氣惱了，於是狠狠打了我兩下屁股，外祖母知道了，她看到我的腳底下流了許多血，傷心極了，連忙替我包紮，抱着我在她的懷中，百般哄着我，直到我疲倦睡覺為止。在睡眼朦朧中，我還聽到她在罵舅父：

「你這樣不小心，他的腳割到這樣都不知道，你要知道我就只有這麼一個外孫呀……」底下講的是什麼，我可忘記了。

外祖母就是這樣疼愛我的。我也就在外祖母的薰陶中，長得愈肥胖、愈活潑起來。我在外祖母家住了兩年，到了六歲的時候，母親才把我帶回來進村中的國民學校讀書。我還記得當母親從外婆家把我帶走時，我曾掙扎着大哭起來，外祖母却流着淚勸我說：

「乖孫，別哭了，回家用功去讀書，將來做個大官……」底下她便嗚咽地說不下

去。

「我不要回家，我不要做大官……」

然而母親的腳步開始動了，於是我被拖回家去，回家之後，我整整哭了三天。

那一年，我進了學校唸書，外祖母來我家也更常了，差不多每個星期就會來看我一次。每次來時，她照例會帶一些東西來給我吃，摸摸我的頭說：「好孩子，用功讀書吧！你的父親要是知道你這樣聰明，他該會多麼的歡喜呢！」於是她笑了，我害羞的臉在她的懷裏。

此後，每一個假期，我一定會到外祖母家去渡假。

時光匆匆的過去了四年，我的年紀十歲了。

就在這一年，我家遭到了空前的厄運。日軍武力侵入了中國的國土，南洋的航路被封鎖了，家父的書訊無法來通，經濟來源斷絕了。接著，更不幸的祖父去世了，於是家中只留下母親和我，母子兩人，相依爲命，孤苦伶仃，倍感淒涼。母親經不起這一連串不幸的打擊，竟又患了一場病，病後身體變得很孱弱，性情變得很暴躁、很悲觀，素來生性倔強的母親，却變成了一個多愁善感的女人。不過也就由於此，使她對我更加愛護。

而管教也就更加嚴格起來，她常常對我說：「兒呀！你應該好好的讀書，媽只有你是將來唯一依靠的人了。」當時，我雖然不明白這話的意思，不過當我看着她那盈眶的淚珠時，不禁也哭倒在她的懷裏。

我家本來就沒有什麼產業，自從祖父逝世之後，只遺下幾分薄田，靠着這幾分薄田，憑着母親一個人的力量，去勞力耕種，是絕對無法維持當時高程度的生活的。所以在這個時期，母親受盡了種種的痛苦與磨折，使她那娟秀的臉孔也有些蒼老了，生活的重担，已剝削了她可貴的青春。她雖然是盡日勞勞碌碌，仍然是朝不謀夕，時有斷炊之虞。在當時中國抗日的時候，農村的人們都痛苦極了，他們甚至連營養都不能吃得一飽，年青力壯的小伙子，被徵去爲國効勞了，餘下的許多老老幼幼，就只好在挨餓，許多精有力氣的人，除了耕種田地之外，便去肩挑度日，賺些費用。我的母親除了耕種田園之外，也兼空做些女紅，常常做到深夜，等到我一覺醒來，只見她仍在黯淡的油燈旁縫紉，於是我就會催她：

「媽！怎麼還不睡呢？」

「好！你好好的睡吧：媽就要做完了。」

可是等到我再醒來時，只見她仍然撲在油燈旁，一針一針的縫着呢！

我很同情我母親的勤勞，然而我當時年紀還輕，除了也幫忙料理一些瑣屑的家務之外，不能夠做工，無法減輕她的負擔，我心裏很內疚，然而又有什麼辦法呢？我只在怨恨日本鬼，怨恨日本鬼侵畧中國的國土，使中國千千萬萬的同胞受苦，使南洋的航路斷絕，家父的音訊中斷。然而空怨恨一場又有什麼用呢？

外祖母的家頗有幾畝肥田，每年的收穫相當可觀，於是在我家青黃不接時，就賴她的周濟，差不多每月之間，她總必供給我家二十多斤米，夠我母子兩人吃用。她還常常叫兩個舅舅來幫忙母親做工，所以當時我家的生活雖苦，倒也勉強可以過得去。

可是命運之神好像專要和窮人們作對，大舅被政府徵兵去了，外祖父逝世了，這種的不幸給了外祖母一個致命的打擊。我真不明白災禍為什麼會降臨到這樣良善的人家。假使說冥冥中真的有幸者的話，我敢說這個主宰者一定是瞎了眼睛的。

從此之後，外祖母再度的哭夫、哭兒，她越顯得憔悴蒼老了。

我小學畢業後，爲了經濟環境的關係，當然是無法升學的，於是我停學了一個學期。外祖母雖然本身沒有受過教育，但她對於我的前途却很關心，她對於我的失學深深

感到惋惜，她勸告我的母親，說無論如何得讓我升學去。我的母親怕負擔不起，起初堅不答應，後來經不起她再三的慫恿，說她將盡其力量幫忙，而且又得到了親族們的資助，於是我升學的願望得已實現了。

升學後的第二年，抗戰勝利了，和平帶來了喜訊，南洋的航路通了，父親從南洋寄回了一封信，說他一切平安，母親接到了這封信，如獲至寶似的，歡喜異常，她連忙把這件消息告訴外祖母，外祖母說：「此後該有安樂的日子好過了……。」

果然隔了幾個月，父親攜款回家了，像一個犯人，得到了新生一樣，母親和外祖母，都恢復了以往的笑容。

在我初中畢業那一年，我接到了父親寄回的一張入口證，要我南渡，我雖然很喜歡這一着，但是我捨不得離開母親，更捨不得離開外祖母，我把這個意思告訴父親。可是不久之後，母親的入口證又寄回來了，父親並說明非我母子兩人南來不可，這樣一來，我母子兩人便不得不離別那可愛的故鄉，來到這椰風蕉雨的馬來亞來了。

我啟程南渡的那一天，是舊曆正月十六日，正是我家鄉元宵的節日，當時，因為路證期限的關係，所以我無法等待和母親一起來，而母親則爲了依戀故鄉，而且須辦理許

多家產交託的手續，所以匆促之間，無法啓程，我只得單獨一個人，隨着廈門的一個客棧主人先走。當時，在我南渡的前幾天，就得到了外祖母病劇的消息，我跟着母親去侍候她。外祖母在生病中，還很關切的對我說：

「好孩子，你這次要遠離了，到你父親的身邊去，當然是好的，可是路這麼遠，我怎麼放心得下呢？……況且我的年紀這樣老了，這次又害了病，唉！……我們可不知道有沒有再相見的一天？……」外祖母有氣無力的說，老淚已奪眶而出。

聽了外祖母的話，像萬枝的利箭，刺進了我的心，我的心差不多破碎了，我初次嘗到了這種離別的苦味，悲哀得一句話都說不出，只是伏在外祖母的病床邊抽噎着。

「好孩子，別哭吧！祝你一路順風，你去了之後，你母親不久也就要去的，你一家在南洋，可以生活在一塊兒，過着安樂的生活，我也可以無所牽掛了。不過，你去了之後，可別忘記給我通信……」我知道這時外祖母的心是多麼的悲傷呀！

「外祖母，你請放心吧！路上我會保重的，到了南洋之後，我一定會寄信給你，你安心的靜養，不要掛念了。」我黯然神傷的說。

「家鄉的天氣寒冷，假使你還記得我的話，有人回鄉，你就買一張紅氈托他帶回給我吧！」

「好，外祖母，我到了南洋之後，一定買一張紅氈寄回給你。」

於是就這樣的，我離別了故鄉，可是我眞想不到這次的離別，竟是我和外祖母的水訣。在我到這南洋後的一個星期，就接到了家中母親寄來的一封信，說外祖母的病勢在我離別的第二天就呈顯化，雖經竭力醫治，始終無效，終於在我離別後的第三天就撒手塵寰了。

看到了這封信，我的心像觸到了電流，暈倒在地上……

外祖母逝世至今，已經五年了，在這五年之中，我時時刻刻都在想念着她，尤其是清風明月，夜闌人靜的時候。晚上，我常常會在做夢，夢見外祖母站在我的面前，和顏悅色的對我說：「外孫兒，我的紅氈呢！」夢醒之後，我捏了一把汗，心懷增加了無限的惆悵。

外祖母呀！妳生前這樣愛我，我不但絲毫沒有報答過妳，而且妳臨終時，我竟也無法和妳訣別，沒有親自含淚的送殯妳，我的心是多麼的悲痛呀！

告……

但願妳的靈魂，能夠早登天堂，好好的安息着。妳遠在異鄉的外孫兒，誠懇的在禱

一九五三年六月



貓

幼年在家鄉時，我曾經養過一隻貓。

那時我所以會養貓，似乎是出於好奇，因為我喜歡牠那像虎的形態，但却又嬌小玲瓏，比虎還要雅，尤其是牠那身上斑白的毛，的確使人會有一份美的感覺。

那時，我已經進了學校念書，在書本上我讀到了老虎，知道這萬獸之王的英勇威風；在圖畫上，我也看見過老虎，那種兇猛的神氣的確叫人害怕，一張張大的嘴，好像是一張開，我就深怕會有人被吞嚥下去似的，所以對於虎，我始終存着一種敬畏的心理。後來讀過了景陽岡武松打虎這一課書，對於虎我又似乎減少了一些畏懼的心理，因為我總覺得，老虎雖然兇猛，却始終逃不出武松的掌頭，雖然那時我知道千古以來用手打死老虎的只有武松這一人，但是它在我小小的心靈中却已佔了一個重要的位置，我一直任幻想着：假使將來有一天我也碰到了老虎，我一定會效着武松重重的打牠幾拳，

送牠上西天去，好讓我的大名也可以留傳萬世。有了這種英雄的心理在作祟，所以我雖然怕牠，但却又歡喜碰見牠。不過，不管我怕牠也好，喜歡碰見牠也好，牠從來沒有給我看過却是事實，我聽了長輩們講述了許許多多關於老虎的故事，他們說虎常常是在太陽下山之後出來咬人的，有一次，一個放羊的牧童因為回得晚一點，所以連人帶羊都被吃掉了，說得有聲有色，令人毛骨聳然。但是我却始終沒有見過牠。

有一次，我好奇的問母親：

「媽，老虎到底是什麼樣子的，我們可以看得到的嗎？」

「喂！傻孩子，要那裏去看呢？我告訴你好了，老虎很像貓，大的有牛仔那麼大，小的只有狗那麼小。」接着她又拿了兩本書，翻開了書上的兩幅圖畫指給我看：

「哦！你看，這隻就是老虎，這隻是貓，你看像不像？」

在圖畫中的老虎和貓果然很像，乍看起來，簡直就沒有兩樣——一樣的神威，一樣的雄壯，而且老虎比貓似乎也只大了一點。從這時起，老虎和貓在我腦海裏的印象似乎就起了混淆。我想，老虎總是沒有機會看到了，但是貓可就多得很，養了一隻貓，不但可以當做老虎來看，藉以過過癮，而且貓無論如何是不會咬死人的，比老虎要安全得

多，所以那時，就興起了養貓的念頭。

當時我家住的是一間簡陋的房子，既潮濕又窄小，尤其使人討厭的，是老鼠特別多，大白天，牠們居然也放在房間裏跑來跑去，吱吱的叫；晚上，牠們更像是謀反一樣，樓上樓下，乒乒乓乓，似乎已成了老鼠的天下，吵得人難以入睡，這不要緊，吃去了許多東西，也還不要緊，可是牠們壞心肝似的咬壞了許多衣服和用具，那才會使人傷腦筋而恨牠呢！

當然我們絕不能讓老鼠這樣胡鬧下去，所以必須想法去捕捉牠，擒滅牠。起初，媽買了一個「老鼠當」回來，用食物來引誘牠們，使牠們就擒；頭幾晚果然很有成績，每晚兩三隻是一定抓得到的。可是真想不到這老鼠也有一些兒聰明，經過了幾天之後，牠們似乎也知道那是一個要害牠們的陷阱，所以後來竟很少上當了。當然牠們胡鬧的程度也沒有減低，我的母親每天只是對着許多被咬壞的物件發楞。

有一天，我無意想起了在書本上所讀過的「老鼠怕貓」這一句，於是我靈機一動，對媽說：「媽媽，我們家裏老鼠這麼多，爲什麼不養一隻貓來抓牠們呢？」媽聽了我的話，似乎很贊同，於是不幾天，我家裏就多了一隻貓。

這隻貓是從外祖母家討來的，已經養了一年了。本來外祖母家就只有這麼一隻貓，也是養來抓老鼠的。所以我媽起初不肯要，但是外祖母說：「你帶回去吧！我家現在已經沒有老鼠，用不着牠了。」於是這隻貓便由媽帶回來。

這隻貓很美麗，身上的毛，黑白相間，蠻好看的，所以我很愛牠，我常常把牠抱在懷中，儘情的端詳牠，極力的把牠變成幻想中的老虎，而牠也會軟棉棉的躺在我的懷裏，一任我玩弄、撫摩，像一個可愛的孩子。但是當我看牠抓老鼠時的那種英勇的精神，敏捷、機警，一對炯炯的目光，射出那金色的光芒，使老鼠見到了牠，就沒命的奔跑，心裏不禁又會大大的佩服牠。

自從我家養了這隻貓之後，老鼠果然再也不敢像以前那麼猖獗了。晚上，我們可以安安靜靜的睡，衣服器具再也沒有給牠們咬壞了，於是我們都在感謝牠，感謝鎮壓鼠魔的貓。我常常可以看到牠嘴裏咬了一塊黑黑的東西，無疑的這是牠的俘虜，牠抓到了俘虜，便咬著牠，使牠得到了一頓美餐。有時，牠抓到了一隻老鼠，不馬上就吃下去，故意抓到寬闊的地方去，然後又放下來，老鼠想乘機逃跑，牠却又把牠抓回來，這樣一放一抓，居然也像是在玩着七擒孟獲的把戲。當然，老鼠我是恨死牠的，但是有時看到

牠被貓玩弄時而發出那痛苦的叫聲，心裏却不期然也會假慈悲起來，反而會同情牠，而覺得牠太殘忍了，居然敢把一條活活的生命生吞活剝的吃下去，所以有一次，當我看到牠正在玩着七擒孟獲的把戲時，我不期然把牠捉住，而讓老鼠逃跑了。當然，事後我是深深的感到懊悔的。

據說貓最喜歡吃魚，不過，當時我家所養的這隻貓，不但沒有吃魚，簡直就沒有餵過牠，牠肚子餓了，我家裏現成的美餐多的是，牠大可以去抓牠一隻，大吃一頓。所以我家所養的這隻貓，只有捉老鼠的義務，可完全沒有吃東西的權利，我們從來就沒有給牠吃過東西，何況是一點點。但是牠的身體却很肥壯，一天一天的美麗起來，精神奕奕的，雖然比不上老虎的神威，但是在抓老鼠時的本領，至少要比老虎高明。所以自從養了牠之後，我家的老鼠就慢慢的在減少，終於絕了跡，當然這是牠的功勞，所以我很愛牠，我也很愛牠。

可是幾個月之後，這隻貓却忽然瘦削下來，牠已失去了以往的那股神氣，終日懶洋洋的，一對亮得發光的眼睛也呈顯着黯黯色，走路時慢吞吞的，像一個患了肺癆的病人。每當我們吃飯時，牠總必在我們的腳下及餐桌的周圍徘徊着，口裏不斷的叫，那對

失神的眼光不時的會在隨着我們，像一個求乞者的那對乞憐的眼睛一樣。我們當然不明白牠的意思，而且也照例是不餵牠吃東西的。可是此後每當我們吃飯時，牠總是在餐桌的周圍徘徊、高叫，或且是一直的跟隨着我們。日子一久，無形的就引起我們對牠的惡感，尤其是我，似乎已失去了以往對牠喜愛的那顆心，我始終覺得牠的身體是瘦了，沒有以前好看，也沒有以前的神威。以前我把牠比做小老虎，可是現在我却把牠當做死貓，我再沒有看到牠抓老鼠時的那種機警敏捷活潑的姿態，於是我討厭牠，我一點都不愛牠，所以每當牠懶洋洋的在我的身邊糾纏時，我會毫不客氣的一腳踢開了牠，牠「妙」的一聲離開了，但是不一會兒，牠又會回來我的身邊，照樣的糾纏我，顯出一副十足的可憐相，沒有一點活潑的神氣。牠愈乞憐，我不但不同情牠，反而更討厭牠，結果從此之後，牠之被踢被打，便成為常有的事。

有一天早上，媽起來煮飯，當她扭開了碗櫃的門時，忽然有一隻黑黑的東西從裏面跳出來，她嚇了一跳，定神一看，原來是那隻貓，再看之下，櫃裏的許多食物如飯菜等，都被吃得光光了，碟還被打破了兩個，媽看了這種情形，生氣極了，於是拿了一枝木棍，狠狠的把牠打了幾下……

隔了幾天，我發現牠死了，那瘦瘦的屍體橫躺在門邊，我慌忙地去告訴媽，媽說：

「既然死了，拿去吊樹好了，反正現在家裏也沒有老鼠了，用不着牠，養牠在家裏偷吃東西，又有什麼用。」

於是這隻一向被我所喜愛的貓，便被按照「死貓吊樹」的土例，而被吊在一棵大樹下，結束了牠一生短暫的生命，而讓牠的屍體接受大自然的腐化……

一九五三年七月

地獄與天堂

——一隻老鼠的自述

我是一隻老鼠，我住在一個教師的家裏。

主人是一個年紀三十開外的中年人，但是他那枯槁的面容，瘦削的身材，加上他那額上的許多的皺紋，看去就像是一個五十左右的老頭子。他有一個年紀跟他差不多的太太，及五個孩子。他的太太身體很不好，臉色像青菜般的難看，一點沒有血色，他的五個孩子呢？那更像是一羣瘦猴子，怪難看的。我真不知道，他一家之內，為什麼竟沒有一個肥胖潔白，惹人憐愛的人。

我住在他的家，已經有半年了。說起來可真倒楣，在這半年之內，我從來得不到一次好東西吃，也從沒有吃過一頓大飽。起初我以為教員的家一定是很富有的，但是真想不到我的主人竟是這麼窮酸。在這半年之中，我就從沒有見過他們吃一頓好菜，三餐的

稀粥，老是伴着紅茄鹹菜，很少有吃過魚肉，起初我還以為他們是素食哩！但是公魚仔也是軍的東西，他們又爲什麼敢吃呢？所以我證明他們並不是素食的，只是儉，做了一個教員，滿肚子的學問，却連營養的常識都不懂，所吃的都是沒有營養的東西，那有資格去教學生？難怪一家人要弄到面黃肌瘦，真是活該！

他的孩子們真是可憐，他們常常肚子餓了，吵着要吃東西，但是他的父親並沒有給他們東西吃，只是哄着他們：「別嚷，慢慢煮飯給你們吃。」但是過了一兩點鐘，飯還沒有煮，孩子們天天這樣換飯，不瘦到皮包骨才怪！

主人是一個非常憂鬱的人，冰冷冷的臉孔，很像城隍廟裏的城隍爺，從來沒有見他歡笑過，每天晚上，他總必伴着一盞孤燈，燈首案頭，彈動着紅筆尖，不知道是在幹什麼，常常到午夜以後還不肯停止，我還看見過幾次伏他在案頭打瞌睡呢！

我常常爲了肚子餓，跑出洞來找東西吃，但是找了許久，找遍了他的房間，他的家，却找不到一點可吃的東西，有時很幸運的在地上找到了一兩粒飯粒，就這樣的吃下去，始終沒有飽過，始終在半飢餓的狀態中。每天早上，主人拿出五分鐘去買回給孩子們吃的桃打餅，不但沒有剩下一塊半塊，甚至連一點餅屑都沒有。有一次，我餓得發慌

了，經過我努力的結果，好容易的才鑽進了主人的米缸裏去，可是天呀！主人的米缸裏却是空空如也，連一粒米都沒有。

所以，我正像主人們的孩子一樣，常常在挨餓着。

日子慢慢的過去，主人瘦了，主人的太太也瘦了，主人的孩子們也瘦了，我也瘦了。

我發覺這個地方，簡直就像地獄，假使我再挨下去的話，非得活活餓死不可，於是我想到了一個辦法，搬家了。

這次我真幸運，我搬到一個富人的家裏去，那是一座高樓大廈，堂皇的建築，精緻瑰麗的設備，不啻是人間天堂。

新主人是一個十足的大胖子，肚凸得高高，很像一尊彌勒佛——不，一隻肥豬。他的鬚鬚可真不淺，家裏有兩太個太，三個兒子，及兩個傭婦，兩個太太們各自打扮得花枝招展，互相鬥妍，的確美麗，三個孩子則吃得肥胖潔白，面紅紅的，非常可愛。每天早上，兩個傭婦一早起來，洗衣、煮飯，一切通通包辦，主人及太太們則非睡至日上三竿，不肯起床，一日三餐，盡是佳餚美饌，山珍海味，魚肉不算，鷄鴨不斷，吃飽了

飯，閒來無事，不是打牌，就是跳舞，看電影，樂也融融。

這時，我真是口福不淺，雞蛋糕、花生、餅乾……樣樣我都吃過，他的家裏有一桶一桶吃不完的餅乾，也有一包一包吃不完的花生，主人的兩個孩子，大概吃得膩了，整天只是拿出來亂丟、亂拋，於是這些便很自然的成爲我豐美的糧食，我天天都有這許多的好東西吃，我天天都吃得飽飽的，我慢慢的肥大起來了。

有一天，主人的三個孩子正坐著三輪車仔，在廳中玩耍，剛好我從廳中經過，給他們看見了，只聽得大的嚷著說：「呀！老鼠老鼠……」當時我咀裏正咬著一塊糕，急急想回洞裏去，所以他以下講的是什麼，我沒有聽到。

第二天，我再從廳中經過時，廳中靜靜的沒有一個人，我心裏感到很歡喜，於是我儘情的在玩、在跳。地上鋪滿了許多白色的大理石，滑溜溜的怪有趣。正在跑著、玩著，我忽然看見在一張八仙桌下，有一塊豬肉呀，我眼光馬上發亮起來。平日，我雖然有糕餅花生好吃，但却還沒有吃過豬肉，這次無意中給我發現了，我可真是歡喜得不得了，我躡著腳慢慢的爬近去，先屏息著在聽，沒有人聲，於是我壯著胆量，對準那塊豬肉，一口的咬下去，想拔腳就逃，豈知我的咀才碰到那塊肉，猛不防的就聽到「砰」的

一聲，糟糕，中了機關了，一塊沉重的東西使力的壓下來，剛好壓住我的頸部，我頓時停止了呼吸，疼痛得暈倒下去。及至醒來時，我被捉在主人小孩的手上，這時，我懊悔極了，我懊悔我不該離開了以前那安全的地獄，而搬到這佈滿着陷阱的天堂來，現在，我已經做了人家的俘虜了，我悲哀，我痛哭，我只好擺出一副乞憐相，向他求情：「我的主人呀！請你做做好事，放了我吧！」然而，他不但不同情我，不肯放我，反而拿了一支針，刺穿了我的兩隻耳朵，又用了一條線，把我的耳朵繫起來，拉着在玩，我痛苦極了，我呼天搶地的哭，但是他却毫無動於衷，我真想不到天堂裏的人竟是這麼殘忍，完全把自己的快樂建築在別「人」的痛苦上。

於是我恨他，恨透了他們，然而我已做了他們俘虜，沒有辦法，只好仍裝着一副乞憐相，向他哀求說：

「我的好主人呀！你既然不肯放我，那麼，就請打死我吧，免得我活活受苦。」然而，他仍然是不睬不理，他一直是拉着我走，一直拉到他父親的面前。

這時，他的父親正赤着上身，那個姨太太伏在他的身邊，戲謔打情，肉麻極了，連我也看不上眼。

他的大孩子把我拉到他的面前之後，於是歡喜的說：

「爸，媽，你們看，我抓到了一隻大老鼠呀！」

「哦！你真本領。」他稱讚的說：「這種老鼠呀，整天想偷吃東西，真討厭，打死牠好。」

媽的，他一點不同情我，還罵我偷東西吃，真討厭，想打死我。這是什麼話？難道天堂裏的人都是這樣殘忍的嗎？唉！我只怨我自己當初太不應該了，我不應該離開舊主人的家，而搬到這裏來，我舊主人一家的人都耐得起苦，我為什麼不能夠呢？現在，我貪吃而得禍了，我被天堂裏的人捉住了，當然是難免一死。還有什麼話好說呢！不過，剛才主人罵我的話，我可十分的不服氣，他罵我偷吃東西，真討厭，可是他盡天所吃的佳餚美饌，山珍海味，所穿的西裝革履，絨羅綢緞……這些東西是那裏來的呢？難道是靠勞力去賺來的嗎？他整天在家裏，跟兩個太太荒唐作樂，會賺得這麼多的錢？我才不相信。那麼他豈不也都是騙來、搶來、偷來的嗎？虧得他也敢罵我，好不氣煞我也！這時，我滿腔的怒火再也忍不住了，我知道我終歸是難免一死的，於是我鼓起胆量，猛地跳到他的身上去，看準他那凸出的肚子，狠狠的咬他一口。

「哎呀」一聲，他痛得像豬般的叫起來，肚臍口流出了一絲血跡。

這回，他真的冒起火來了，我馬上被打死在地板上，做一名天堂裏的冤鬼。

一九五三年五月



黃昏底夢

黃昏，我又一度徘徊在河畔的草原上。

椰林的樹梢稀疏的透射一點夕陽的餘暉，把那碧綠的葉子渲染得有些金黃。西邊的天際依舊著許多鮮紅艷麗的晚霞，像燦爛奪目的寶石，是那麼的美麗。草原上是一片綠油油的青草，像一塊碧綠無限的大地毯，許多天真活潑的小孩子們正在這裏嬉戲追逐，呼喊聲、嘻笑聲，夾着幾隻歸巢的飛燕在空中盤旋時迸出呢喃呢喃的聲音，奏成了一首美妙動人的自然音樂，把這塊草原上充滿了一片歡樂的氣氛。

草原的盡頭，是一條澄清的小河流，河水緩緩地流着，流着，彎彎曲曲，像一個盲者在摸索光明的前路，河中有無數的小魚在閒游，幾個持竿的馬來小孩正蹲在河邊垂釣。

黃昏的景色是多麼的宜人呀！

我愛慕着黃昏的景色，更依戀着這黃昏降臨後的草原，在這裏，望着那天邊旖旎變幻的落霞，我能回到了那已逝去了天真的童年，也能重溫些金紅色的美夢。

所以，有無數個的黃昏，每到暮靄降臨到這塊草原時，而我也就拖着疲憊的身軀，在這裏徘徊、流連，我把身體溶解在大自然的氣氛中，去尋求片刻的慰藉，忘掉了心靈上的創傷。

站在草原的盡頭，昂着頭，像瞭望台上的一個兵士，眺望着遠處海天的一角，於是使我想起了故鄉，在那遙遠的故鄉，我有過一段天真美麗的童年，也有過一段金紅色的夢，天真的童年是多麼值得眷戀，金紅色的夢又是多麼的值得回憶。然而，現在呢？一隻海鷗把我馱到這座孤島上，使我在這孤島上過着淒涼的歲月。時間老人帶走了我那美麗的童年，我這純潔的心靈上被劃上了一條永不磨滅的傷痕。……

一陣微風吹來，掠過了樹梢，也掠過了我的頭髮，樹葉左右的搖曳着，發出飄然的聲音，像老年人在嘆息。我昂着頭，望着那蔚藍色的天空，以及那襯托在天空中的白雲，我的心有些飄逸起來。我想到了神話中白衣仙女的故事，我好像看到一個霓裳仙子，站立在雲端，向我招手，呀！多麼的美麗呀！我馬上鼓起翅膀，飛了起來，一直飛

到雲端，我和她並肩的站在一起，俯瞰着大地，大地是一片鹹鹹，於是我感到倨傲，我和她在雲端跳起舞來，美妙的仙歌在伴奏，我感到莫名的快慰。但是正當我倆翩翩起舞時，天空中蓦然出現了一個魔鬼，張牙舞爪，持着槍向我射擊，「砰」的一聲，我從雲端跌落下來……

我回到現實的境界裏，仍然屹立在那時的草原上，兩眼直望着雲端發愣。

教堂內正傳出了一陣陣响亮的鐘聲，我感到無限的迷惘。……

草原上漸漸的寂靜了，天真的孩子們已消失在黑暗的夜晚裏，飛燕也早已飛入巢窩。

溪水仍然緩緩地流，也仍然發出潺潺的聲音，但是蹲在河邊釣魚的人兒却不在。這時，只剩下我孤零零的一個人，單獨在這塊草原上，像一個流浪者，被拋棄在這廣漠的荒島上，我的心感到格外的淒愴。……

然而，我愛這裏的寧靜，我討厭那都市的喧囂，所以，我仍然留戀着這個地方。

月亮已在天空漸漸的亮了起來，那麼圓，那麼嫵媚，皎潔的清光輕照到大地，草原上呈現着一絲光明，於是，我又一度的抬起頭，望着天空。

月姐圖像像一面水晶鏡，迴迴得像一個純潔天真的少女，她的周圍，伴着幾點星星，像是在保護她的衛士。我忽然又想起了唐明皇遊月宮的事，據說月亮裏有一個廣寒宮，瓊樓玉宇，是那樣的巍峨壯麗，那裏有美麗的嫦娥在跳舞，唱着美妙的仙歌，多麼的悠揚，多麼的悅耳，我真爲之神往呀！

但是，世間有幾個人能有這個福份，得進月宮裏去？而且，就是千古惟一能進月宮的唐明皇，也不一定有銀燭秋光的芳澤，唉！月宮的門禁太森嚴了，嫦娥的態度太神聖了，我不覺又有點迷惘起來。

我願化做一粒細小的星星，永遠永遠的伴在月姐的身邊，假使月宮裏真的有嫦娥的話。

我還清清楚楚的記得昨夜的夢境：

我拿着一本書，坐在一棵菩提樹下，忽然，我的眼前出現了一個人，一個美人，穿着一身潔白的素服，圓潤的臉，雪白的肌膚，呀！多麼的美麗呀！是仙女——霓裳仙子，或是月裏嫦娥——下凡。只見她輕輕的走近我的面前，伸出雙纖柔雪白的手，我倆熱烈地跳起舞來，她告訴我我可以帶我去實現我的理想，於是我倆手挽着手，向原野狂

奔，一直的奔到一座高山上，她忽然不見了。我四處張望，我大聲呼喊，但是始終看不見她，我哭了，很傷心的哭……

醒來時，我滿身大汗，心裏有無限的惆悵。

呀！夢還是那麼美麗的，然而夢醒之後，夢中的人兒在何方？

無數個的黃昏，我徘徊在這河畔的草原上，懷着一顆空虛的心，在追求美麗的幻夢。我昂着頭，望着天空，等待着仙女的降臨，然而，我却失望了。……

夜漸深了。

這寂靜的草原上呈現着一片淒涼的氣氛，原野的昆蟲在悲鳴，像一首遊子的悲歌，是那麼悽愴幽怨。於是我懷着一種悵惘的神情，黯然的離開了這塊草原，走回家去。我把我的身體，交給床第，讓一顆空虛的心，又一次追求美麗的夢境去……

一九五三年八月

寂靜冷落的加影河

我家的後面有一條小河，我之所以說小，並沒有委屈了它，你看，三丈左右的濶，四呎左右的深，的確是小的可憐了。它發源於冷岳，經過了蕉賴九英里，蕉賴十一英里，蜿蜒曲折地流過了加影市區的邊緣，然後又蜿蜒曲折的向前流去。它既沒有大海般洶湧的波濤，也沒有清溪般澄澈的水流，狹窄而污濁，的確是鄙人或雅人們所不屑的地方，所以一般平日爲着生活，爲着金錢，爲着享受而勞碌奔波的人們，根本就沒有注意它，也沒有想起它，更有誰能領略到它那幽靜的韻緻？只是讓它寂靜的，冷落的，日以繼夜地流着，流着，像個孤獨的浪人一樣。

然而，不知怎樣，幾年以來，我却一直對它有莫名的好感，所以無數個的清晨與黃昏，我往往獨自一人，在它的身邊徘徊、流連——尤其是當我的心情落寞不堪的時候。說起加影這個地方，庸俗而單調，也的確沒有什麼引人的名勝古跡。據一位朋友

說，比較富有詩意的地方，只有火車站，大草場，及劉治國律一帶，因為這些地方，環境幽靜，尤其是火車站一帶，還被人雅稱為蝴蝶進呢！就由於地方幽靜，所以每當夜幕低垂的時候，常有對情侶點綴其間，這在詩人的眼光看來，當然是充滿詩意的，說不定還會因而觸發靈感，誦出美麗的詩篇呢！但這也必須在詩人心裏高興的時候，如果詩人心裏不如意，那他是會看花垂淚，對月傷懷的，即使花是多麼芬芳，月是多麼皎潔，但他却總要懷着滿腔幽怨，呼出「花好人未好，月圓人未圓」的哀傷句子來。這大概就是「境由心造」之謂吧！我畢竟是個俗人，所以這些地方，雖也曾漫步其間，但却始終未曾有特別愛憎之意，何況那蝴蝶進，據說日軍曾在這裏投下許多毒彈，炸死了好幾百人哩！

然而，我却偏偏愛上了加影河。

我明知加影河並沒有什麼旖旎的風光，假使和波德申海比起來，當然是要大遜色的，但波德申海畢竟是遠在波德申，而加影河却不過在我家後面而已，所以使我有機會和它常常接近，我就愛它的寂靜、樸實、與溫柔。假使把波德申海比做是風姿綽約的貴婦，那麼加影河應該就是端莊嫻靜的村女，世人固多傾慕於貴婦的豪華，而我却獨嚮往

於村女的質樸。

所以，每當黎明時分，大地還是一片昏暗，人們正流連於甜蜜的夢鄉中，我却已在河畔徜徉了。空氣是那麼清新，氣氛是那麼和諧。這時，我最愛站在木橋邊，聆聽那潺潺的水聲，音調鏗然，頗能撼動我的心絃。有時，我看到對岸正在浣衫的馬來少女，被籠罩在團團的濃霧中，這豈非一幅絕美的畫面？

黃昏，我最愛孤零零的一個人，獨坐着河旁的草地上，看看那垂釣的小孩子；或則凝視着水面的漪漣，偶爾也就在那微紋的水面，編織起童年的美景及未來的理想的圖案。這時，我的身心就全然陶醉在這美麗的思潮中，飄飄然好像是置身於另一個綺麗的境界。我之所以愛加影河，就因為它能夠洗濯我心中的俗慮，使我在工餘時得到精神上的一絲慰安。

然而，可憐的加影河呀！加影的人們所以會漠視你，鄙棄你，大概就因為你太小了，太過柔弱了吧！

加影河似乎也明白這點，所以它也常常要向人們顯示它的力量。去年十二月間，冷岳山的一陣豪雨，它於是不甘寂靜，咆哮起來了，那聲勢是那麼浩大，澎湃澎湃的，也

像大海裏的浪潮，一時間吞了一些低處的民房，甚至湧至街上來了，這時，加影的人士才記起了它，發覺到它畢竟是有潛在的力量。記得幾年前，加影河也曾發生了一宗空前的慘劇，一個母親帶着四個親生的兒女，一同跳進它的懷抱中，企圖自殺，因而轟動了全馬，成為報章上的頭條新聞，這條寂靜冷落的加影河，居然也扮演了轟動新聞中的重要角色，你還能輕視它的渺小嗎？

現在，加影河仍然是日以繼夜地流，它也仍然是那麼溫柔的、寂靜的、冷落的，像個孤苦伶仃，受了無數委屈的小孩子，驮着一身的憂愁與創傷，緩慢的、然而毫無休止的在前程的逍遙上奔流着，單這一點，難道不能給我們生命的一種啓示麼？我想，身居加影的人們，如果能夠棄着工作的餘暇，在黎明或黃昏，拋掉一切名利的包袱，來到它的身邊，靜靜地欣賞它的神采，面對着那悠然逝去的流水，精神上應該是會得到暫時的超脫吧！

加影河，流吧！勇敢地流吧！只要你一天還在流，則不管你現在是多麼柔弱，我卻總能看出你的力量。

一九五八年三月

清明

歲序帶來了春天，春天帶來了清明節。

呀！這是一個多麼令人黯然神傷的日子。

今天，爲了要祭掃一個宗親，我早就和雙親拿着祭禮，帶着鋤頭，到離加影市區一哩左右的福建義山去。

天，晴朗得很，可並沒有紛紛的細雨。蔚藍色的天空點綴着幾片乳白色的浮雲，使人一看就知道這是一個好天氣。我們到了義山，沿着一條雜生荒草的小徑，到了山頂，極目一望，只見許許更多的墳墓，這裏一個，那裏一個，就像許許更多的土饅頭，毫無規則地羅列着。在這許許更多的墳墓旁，我看到一縷縷灰色的煙霧縹緲上升，燭火在微風中搖曳跳躍，構成了一幅淒涼的畫面，我似乎從這些畫面中，看到了許許更多的遊魂，在高山飄盪。

義山上的墳墓，建造得形形色色，有的是用水門汀做成的陵坵，面積相當寬大，橢圓形的墓胎，方形的墓堤，樣式頗爲堂皇；有的却不過是一塊石雕的墓碑，伴着一堆黃土，上面雜生野草，顯得冷落而荒涼。更有一些建在山麓下的地方，除了幾塊用磚頭砌成的墓碑外，根本就看不出墳墓的跡象。我想：陽間固然有陋屋與洋房，而陰間如果也真的有地獄與天堂的話，那麼在這同一義山上，似乎就有很明顯的分野。

我的那位宗親的墳墓就是造在義山麓的地方，他是日寇侵馬時在日軍的毒刑下含冤死去的，據說他生前生活也困頓得很，所以死後連棺材費都沒有着落，幸得幾位宗親的幫忙，才草草把他安葬在這義山的山麓。我看那墓碑，只不過用幾個磚塊砌成，碑上的紅字早已剝落，顯得模糊不清。我們到了之後，父親就動手在斬斷雜草，母親則擺出祭禮，燃上香燭，開始在祭拜了，而我呢？面對着這麼一堆黃土，再看看義山上許許多多的墳墓，想起被埋在墓中的許許多多的靈魂，心裏却在引起了無限的感觸。

據說加影的福建義山已有三十餘年的歷史，在這荒僻的山上，經埋葬了千名以上的人兒。當然，那一堆一堆的墳墓中，現在該只剩下了幾根白骨了吧！然而他們在生前，不也一樣是個勇敢強壯的人嗎？他們從那遙遠的故國，飄泊到這椰風蕉雨的馬來亞，披

刑斬棘，不但爲馬來亞流了他們的血汗，而且還獻出他們的生命，馬來亞能夠有今日的繁榮，其成果中，就滲進了他們血液，爲了馬來亞的建設，他們都在一定的程度上盡了他們做人的任務，當他們流盡了最後的一滴汗、一滴血之後，終於安祥的倒下去了。現在，他們爲馬來亞所播下的種子，已經開了花，開了果，站在他們的墳前，我們難道不會有光榮的感覺嗎？又何必作那徒然無謂的感歎與悲傷呢？何況現在馬來亞獨立了，我們已把馬來亞認爲自己的祖國，自己的家鄉，那麼被埋在義山下的人們，當然也已不是異域的孤魂，假使他們的魂靈有知，該也會感到一點安慰吧！

我想：一個人在人生旅途上，免不了要誕生、成長、衰老，以至於死亡，也惟有這樣，人類才會進化，社會才會進步。造物者既然要我們誕生，也要我們死亡，所以我們只求誕生的能快樂地誕生，成長的能幸福的成長，衰老的能正常的衰老，而死亡的也就要求痛快地死亡，那末我們的生命就有了意義。小我的生命固然有限，但大我的生命却永無盡期，所以我們應該把握住短暫的生命，去發出生命力的光輝，使這個世界能夠增加一分光明。

太陽已漸漸地升上高空，那金黃色的光芒普照著整個義山，也熾熱了祭掃的人們。

義山上人越來越多了，男的、女的、老的、少的，談話聲、呼喊聲，把向來冷靜的義山居然也點綴了一番熱鬧，而我們也就在陽光的照耀下，踏上歸途。

一九五九年四月

鬼

不知是爲了什麼，我似乎很怕鬼。

幼時，在那文化落後、充滿迷信思想的家鄉，我聽過了不少大人們講述關於鬼的故事；在迎神賽會時，我看過了許多臉上畫着花花綠綠奇形怪狀的「人鬼」；在戲台上，我看過了許多鬼魂討論的緊張場面，所以打從那時候起，我就很怕鬼，雖然我並沒有親眼見過它，不知它之形狀，但是那引頸吐舌，披頭散髮的影子，却已深深的刻在我的幼稚的心靈上。所以我時時刻刻都會想起它，尤其是晚上，一想起了它，我就會嚇到把頭鑽進被窩裏去而不敢睡覺。

大概是因爲幼時所中的毒太深了，所以雖然我後來年紀大了，受過了幾年的教育，知道這鬼原只不過是一種虛幻的東西，世間並沒有它的存在，但是我却仍沒有減少怕鬼的心理，每天晚上，孤零零的一個人，我是不敢獨自睡在一個房間的。

後來，我修完了初中學程後，爲了環境的關係，來到了這鄉風蕩雨的馬來亞，對於家鄉的許多壞事，都已丟進了七洲洋的茫茫大海中，可是很不幸的，只有怕鬼的心理卻絲毫沒有減少，在我的心目中，好像認爲這世界是有鬼怪的存在，而且還整天盤繞在我們的身邊似的，使我時時刻刻的感到驚懼、害怕。

但是，一個人是需要適應環境的，當一個新的環境擺在你的眼前時，不論怎樣，你總得鼓起勇氣，用最大的毅力去適應它，否則，便是逃避現實，便只好受環境所淘汰。我，似乎就是這樣。起初，我和一位做司機的同鄉同睡在一個房間裏，他睡在一張單人床上，我則是睡一張帆布床。有天晚上，我有點心事，一時睡不着，夜闌人靜，又使我想起鬼來，越想越害怕，竟覺得整個房間都陰森起來，好像是潛伏着無數張牙舞爪的魔鬼似的，我一時駭甚，連忙從帆布床上爬起來，擠向床上去和我的同鄉在一起，於是我被他說笑了一陣。後來，我的同鄉得了一種急症，在一天內就死去了，於是這個房間內就只剩下一個人，當然，像我這樣怕鬼的人，一個人睡在這間房子裏，是非常駭怕的，但是現實是這樣，環境不容我離開這個房間，於是在極端無奈之下，我只好硬着頭皮住下去。

頭幾天，每天晚上，我總是眼睜睜的在望着天花板，怎樣也睡不着，但幾天之後，似乎也就慣了，不過心頭裏難免仍有些驚悸。於是就有一天，我做了一個夢，一個噩夢。

在睡眠朦朧中，我忽然發覺我的床頭站了一個人，臉孔很模糊，不能看清，但是我的神志似乎還很清楚，我知道我是睡在床上，也知道站在我床頭的一定是鬼，我駭極了，連忙伸手摸着那支我每晚必備放在床頭的手電筒，扭亮了光直向床頭的那個鬼掃射，隨着這道亮光的照耀之後，鬼便不見了，或且是逃過了，我當然不知道，不過就在這時，我不知道怎樣，竟醒了起來，我發覺我的手上仍握着那支手電筒，一道昏暗的光芒正向床頭發射。……

打從這天起，我似乎反而不怕鬼了，因為我覺得世間並沒有鬼，除非是在夢中，而且夢中即使是有鬼，但是那鬼也只不過是微不足道的東西，經不起一道微弱光芒的照耀，它便逃過得無影無蹤了，那麼我們又何必去怕它呢！

從此之後，每天晚上，在臨睡之前，我總點亮了一盞心靈上的亮燈。因為我想，即使是有鬼，它也只能隱身在黑暗中賣弄它的伎倆，光明的地方是絕對沒有它的足跡的。

於是我點亮了這盞心靈之燈，我的房間裏便充滿了光輝，自然是不容魔鬼（即使是夢中的）來獻醜了。我願好好的來保護這盞燈，使它永遠光明，永遠不會熄滅！

一九五四年二月



第

二

輯



漫評「天仙配」

我是一個標準戲迷，近十年來，看過的戲至少也有數百部了，但是一套戲居然連看了六場，「而看了之後又居然使我念念不忘，還特地來爲它寫一篇感想」的，恐怕就只有「天仙配」這部影片了，藝術給我的感受真是多麼的深厚呀！

「天仙配」的劇情很簡單，而且又是一部神話片，要從一部神話片中看出它真正的意義，本來不是件易事，但經過桑弧改編後的「天仙配」，它的主題却非常明顯突出，加以男女主角演技的優秀，唱詞的優美，唱腔的悅耳，牡丹綠葉，相得益彰，造成了一部藝術傑作。

你看，幕開時，那一團團的祥雲，在上下翻騰，迴旋繚繞，一會兒，一幢幢天宮隱隱約約地出現在觀眾的眼前，使人看了，真有些飄飄欲仙之感。接着，幽怨悽沉的音樂伴之而起的是幽怨的歌聲：「天宮歲月太淒清，朝朝暮暮數行雲」，如泣如訴，充分地

製造出七女內心孤寂淒涼的情感。這時七女子然站在天宮的亭下，憑欄眺望，她的表情是陰沉憂鬱的。接着：「大姐常說人間好，男耕女織度光陰」，這時歌聲稍為輕鬆，七女的面上也浮顯一絲的笑容，因為她在對凡間的生活興起羨慕思的心懷。「我有心偷把凡間看，又怕父王知道不容情」，歌聲又轉而淒涼哀怨了，因為七女的理想——即使偷把凡間「看」而已，也不容易實現，她父王律令的森嚴，於此可見，這時七女的內心可說是處在強烈的矛盾鬥爭中。不過，七女到底是個頭強而不甘寂寞的人，她於稍為沉思之後，終於面帶笑容，愉快地唱出：「我不如去把大姊找，她能作主能担承」。然後帶着輕鬆的步伐找尋她的大姊去了。

這一幕，看來只不過是序幕而已，論時間，不超過五分鐘，論唱詞，僅僅八句，然而已把七女活潑頑強的性格及內心的苦悶淋漓盡致的表達出來，嚴鳳英對於角色的把握很逼真，她把內心的情感用她的動作表情充分地抒發出來，她的忽悲忽喜，忽沉靜忽活潑，如洶湧波瀾，一起一伏，在控制着觀眾們的情感，使觀眾一開場便被帶進劇中去，替七女分担一份深重的哀愁。

下 凡

第二幕，七位仙女冒着父王戒律的危險，一齊來偷看凡間，這時，她們正像是一羣出籠的小鳥，嗅到了自由新鮮的氣息。所以她們歡忻雀躍，不禁齊聲說道：「人間好看得很哪！」這是她們的心聲，她們看到了凡間的漁夫、農人、樵夫、書生等，於是她們模倣他們的動作而起舞，而且還禮讚他們，祝福他們，然而正當她們看到凡間迎親的事而感到歡樂時，在她們認為快樂無比的凡間，偏偏出現了一個身世可憐的董永，於是她們的情感上馬上起了波動，她們再不歡笑了，反之，她們感到慙懣。董永的出場，是這齣戲的關鍵，主要的劇情就從這裏開始了。大姐把董永的身世說出來之後，七女悽然地說：「我看到他孤孤單單，無依無靠，倒是可憐。」這時，七女的性格更明朗化了，因為我們可以看出她不但是一個活潑純真的女子，而且也是個富有同情心，勇於反抗不合理事件的人物典型，所以當鐘聲在催衆仙女回宮時，她居然拒絕大姐的要求，對那代表惡勢力的僅人的鐘聲感到無比的厭惡。她終於獨自一個人逗留在那兒：「鐘聲催得衆姐姐回宮轉，我再把……我再把董永看一番」。這時她內心的情感起伏不定，當她唱第一

句時音調是多麼悲涼。「我再把……我再把薪水」這幾個字唱的是慢板。顯示着當時七女心中正在遲疑，但最後她終於堅決有力地唱出「看一看」，這時她已把全部的情感放在董永一人身上，而無所顧忌了，於是她仔細地端詳董永，然後唱出她內心的感觸：「我看她忠厚老實長得好，身世悽涼惹人憐，他那裏憂愁我這裏煩悶，他那裏落淚我這裏也心酸。」這時她的內心已在醞釀着一種追求新生活的理想，所以她又毅然地唱出：「七女有心下凡去，又怕父王戒律嚴，我若不到凡間去，孤孤單單到何年？」這幾句唱詞，真是多麼精練有力的詩句，嚴鳳英那種優美的唱腔，雄妙維肖的表情，的確扣人心絃，她簡直把七女當時內心的矛盾與苦悶的情形演活了。七女展開對父王不調的控訴，為追求新生活的決心，這時可說已達到了高峯，最後她終於堅決的對大姐說：「小妹主意已定，顧不得冒犯天規」，為了追求自由的新生活，她是準備展開向惡勢力作一場鬥爭了。

看到這裏，我們對於主題的認識，就可以得到一個明確的答案，那就是七女的下凡，並不是為了貪圖自己一人的享樂，她的下凡，一方面是表示對代表統治階級的父王的不滿，另一方面則是表示對勞動窮苦階級人民的同情，否則，她在偷看凡間時，一定

也會看到凡間的殷商巨賈，達官貴人以及文人士子之流，爲什麼地偏看上一個賣身爲奴的董永而願意與他結合，甘過貧困的生活呢？「神仙歲月我不愛，願做鴛鴦比翼飛。」七女是深深了解代表廣大窮苦的農民階級的董永心地是絕對善良可愛的。

路 遇

路遇這一幕，在七女來說，似乎是喜劇，但在董永來說，却是在演他的悲劇，因爲這一幕是著重董永淒涼身世及善良性格的刻劃，嚴鳳英在這幕中挑選董永時那種俏皮活潑的演出，的確令人叫絕。

董永，這個代表窮苦大眾的農民，他有善良樸實的本性。他爲了埋葬死去了的父親，不得已賣身傳家去爲奴，却萬料不到在槐蔭樹下偏有這麼一個艷遇。然而，他對於這個艷遇的感觸又是怎樣呢？「含悲忍淚往前走，見村姑站路口却是爲何，她那裏用眼來看我，我那有心腸看奴奴？」當然，那時董永是帶着一份淒涼哀傷的神情到傳家上工去的，正是：「滿腹憂愁嘆不盡，三年長工受苦情。」他那裏還有心情來摘吊膀子的把戲？然而，七女却抱着追求董永的決心，所以她先是用俏皮的方法去挑逗他，繼而以

哀憐的態度去感動他，最後她終於毫無隱瞞的說出她心坎中的真心話：「只要大哥不嫌棄，我願與你配成婚」。七女這種爽朗明快的性格，似乎又比祝英台扭扭捏捏的要可愛得多。但是董永呢？他對於當前這個美人兒的求愛，却感到焦急惶惑起來：「大姐說話欠思忖，陌路相逢怎成婚？何況我賣身傳家去爲奴，怎能害你同受苦辛？」單就這幾句唱詞，已把董永善良的性格烘托出來，他不敢接受七女的愛，是因為他不願在患難中使七女同受苦辛，就是後來槐蔭樹開口爲媒之後，他仍然要道出他的真心話：「大姐待我情義好，你何必做我窮漢妻？我上無片瓦遮身體，下無寸土立足基，倘若與我成婚配，怕的是到後來，連累於你挨凍受飢」，這是多麼善良樸實的言語呀！董永難道真的不愛七女嗎？那麼他又何必再三推辭呢？這與世間一般欺騙式的愛情比起來，何嘗有壞之別？不過，我上面已經說過，七女的下凡，不是爲了享樂，而是爲了追求真善美的新生活，這種有意義的新生活並不一定要建在享樂上面，所以她毫無遲疑地說：「上無片瓦不怪你，下無寸土自己情願的，我二人患難之中成夫妻，任憑是海枯石爛，我一片真心永不移」。「勸董郎休要說遠話，不必爲我把憂耽，既然與你夫妻配，那怕暫時受熬煎，夫爲傳家長工漢，妻到他家洗衣漿衫，等到三年長工滿，夫妻雙雙回家園」。於此

可見，七女與董永結合，是準備受苦的，只是她對於生活有着一種美麗的遠景，那就是三年長工期滿之後，夫妻能夠雙雙回轉家園，過着雙宿雙飛的美滿生活，這種美滿的生活是精神上的享受，而非物質上的享受，所謂：「寒窗雖破能遮身體，夫妻恩愛苦亦甜。」他們所要追求的，就是這種正確健康的心靈上的美好生活，然而他們却萬料不到正當他們長工期滿，高高興興的要返家鄉時，却要遭受到恩愛夫妻活拆散的苦難。

嚴鳳英在這幾幕中，她那精湛細膩的演技，的確已臻藝術最高境界：（一）當她和衆仙女偷看凡間聽到鐘聲時，她側着臉，白着眼皮的表情，十足的顯示出她內心鄙夷不屑與厭恨的情緒。（二）鐘聲催得衆仙女回宮，而她屈着身向大姐表示拒絕回宮，等到大姐進去之後，她站起身來，輕輕地搖一下頭，嘆喟了一聲，就這麼一搖頭，一嘆喟，大有表示出當時內心的千愁萬緒，無從說起之概。（三）董永拒絕和她成婚，土地神勸她返回天庭之時，她故作悲傷之後，然後換着嘴，對土地神說：「休要管我，快去勸他。」那種的表情，真到離筆造極的藝術境界。（四）當她與董永結合之後，她輕輕的叫一聲：「董郎，你我夫妻同走。」然後輕移腳步那種帶着歡欣的羞人答答的表情，的確能留給觀眾們一種不可磨滅的優美形象。以上這些都不過是細小的動作，然而就從這

細小的動作中去表現出內心豐富複雜的情感，才是一件困難的事，然而嚴鳳英在這點可說是得到了一百巴仙的成功。

上 工

到傳家上工這一幕，似乎是在剝削員外的陰險與奸詐，這個在封建社會中代表地主階級的員外，十足是個剝削窮人的吸血鬼，他僅用白布兩匹，紋銀五兩，廉價的買了董永，就要他做三年的長工，供他任意的驅使與無情的逼害，地主階級慣於趁人之急，假作小慈悲，然後壓迫殘害他們，做自己的牛馬，殘人自肥，中國數千年來農村經濟的崩壞，地主的殘暴與剝削是個主因，傳員外在這幕中的演技，也給觀眾們留下一個鮮明的印象，他雖然出場的時間不多，但却已塑造了一個典型的地主人物，就連那個地主階級幫兇的趙貴，他的那種臉上滾下的陰刁面孔，也在銀幕中活現起來。

傳員外起初怕七女是個「肩不能挑，手不能提」的女子，爲了不肯「白白養活與她」，所以不肯收她，後來聽說她能紡紗織布，於是故意要她在一夜之間織成十匹錦綉，更且獨特地關照趙貴，給於無頭亂絲，連梭子也是壞了的，這一連串的陰謀，原因

無他，只是希望她織不成錦綉，以便使董永多做三年長工，讓他多榨取一些血汗而已，後來七女靠着衆仙女的幫忙，居然於一夜之間織成了，但員外却要認她是偷盜來的，七女據理辯駁了幾句，他無詞可答，就說七女來路不明，要控告董永拐帶人口，送他去有司衙門。傳員外的陰毒兇險性格，就像是穿了衣服的豺狼，把衣服一件件的剝落之後，赤裸裸地表現出來，地主階級的依賴官威，欺壓人民，確是可惡，但強權固然是強權，真理也畢竟是真理，真理最後終於戰勝了強權，董永和七女的一番正氣磅礴的言詞，終於把員外屈服了。

槐蔭別

槐蔭別這一幕，說來該是全劇的高潮，在這一幕中，七女和董永敢於和天庭反抗，這種不畏惡勢力的頑強性格，有很突出的演出。「我願做凡人不做神，要我回去萬不能」。「我心中只把父王恨，何不讓我夫妻同到白頭」？的確的，是誰不讓他們恩愛夫妻同到白頭呢？他們又爲什麼不讓這對恩愛夫妻同到白頭呢？許多觀眾們也往往爲這幕戲感到遺憾，因爲他們認爲這麼一對恩愛夫妻實在不該分離，甚至有些人還天真地說，

這套戲應該再來一個續集，要七女真的把兒子交給董永，這麼來一個團圓結局，他們才會舒服。其實這都是多餘的，他們悲慘和分離的命運是早已註定了的，在當時的封建社會中統治者的勢力高於一切，他們高高地騎在人民的頭上，遠遠地脫離了人民，好像真的要降臨人間而到天上去一樣，那麼七女居然敢下凡去接近窮苦的人民，而且還和窮苦的人民結合，這在天帝看來，當然是大逆不道的事。統治者對於人民的苦難是絕對不會同情的，所以當七女拒絕回天庭時，它那兇殘自私的面目馬上表露出來，居然派出天兵天將，說是要將董永碎屍萬段，然而董永是「拼死也要把娘子留。」可見他並不為惡勢力嚇倒，倒是七女爲了不願董永受災，所以忍痛的犧牲了自己的幸福，向惡勢力妥協了。「捉拿七女我不怕，傷害董郎萬不能」。假使七女不妥協，他們是同樣逃不了統治者施予的厄運的。明白了這一點，所以我倒覺得這一幕戲變得較為平淡了。因為我覺得這套戲的重心似乎是在下凡及路過的這幾幕上，只有七女的不畏懼父王律令的森嚴，敢擅自下凡，甚至和董永結合，這才顯出她的勇敢、爽朗，與追求生活的優秀品質，至於悲慘的結局那是早已註定了的。不過七女也仍然在失望中唱出內心的願望。「來年春暖花開日，槐蔭樹下把子交，不管天規重重活拆散，我與你天上人間心一條。」「天上

人間心一條。」這和「千年萬代不分開，梁山伯與祝英台」一樣的強勁有力，憑着這句話，似乎已替封建制度敲起喪鐘了。

藝術氣氛

總之，天仙配的確是一套百看不厭的好戲，它的藝術氣氛十分濃厚，主題、演技、配景，都能達高度的藝術水準，主角表演時的一舉一動，簡直就是精采優美的舞蹈，唱詞的洗鍊，就是一首深刻動人的詩歌，嚴鳳英清脆婉轉的唱腔，直到今天，還時時在我的耳鼓裏作響，古人有謂「餘音繞樑，三日不絕」，嚴鳳英的唱腔，在我看來，恐怕真要繞樑三年了。

自從我看了中國出品的幾套歌劇之後，對於這類型的歌劇似乎有了偏愛，因為我覺得歌劇的意味比較含蓄，富有藝術氣氛，所以感人的程度較深，即如天仙配中主角的表演動作，一顰一笑，喜怒哀樂，都能跟唱詞唱腔配合，感情和劇情合在一起，造成了一個完美的藝術形象。

懷着無比激動的心情寫下了這麼一大篇，我一邊寫，天仙配的劇情一邊又在我的腦

海中顯現，看了大場的天仙配，對於它的唱詞對白幾乎全會背上了。我總覺得，天仙配的確是一部有崇高藝術價值的影片，它雖然是一部神話片，但這所謂神話，只不過是古代文學創作的一種形式而已，天仙配的主題就是通過神話的創作形式來歌頌在封建社會下的女子追求愛情的勇氣及磨苦勞動人民善良純真的優秀本質，並攻擊地主階級及統治者的殘暴陰險與自私。

一九五七年四月

拿起我們的棍子

——應鍾中學報編者徵稿而作——

近來星洲的學生界泛起了一陣強烈的反黃色文化運動，據說最先發起的是中正中學的學生，荒地半月刊首先發表反黃色文化專號，檳城星報日報的一學生界一也以勇猛的姿态樹立了對黃色文化持久的鬥爭。此後這類文章亦常發現於該刊，陣勢相當堅強，至於許多之報章雜誌雖然亦有反應，惜情況並不熱烈，以致使這個運動未能積極的廣泛的展開，尤可痛者，某些報章或雜誌，掛羊頭賣狗肉，一邊在反黃色文化，另一邊却在自己的園地裏儘量發表許多黃色的東西，把讀者們全給引進色情圈子裏去窒息。文化界出此怪現象，豈非我們的悲哀？

照目前的情形看來，這些反黃色文化的英勇戰士，他們所要反的對象，歸納起來，不外三種：即歌台、電影和文藝。歌台本來是給勞苦的人們尋找娛樂的場所，高尚優美

的音樂足以陶冶人性，啓發情感，處在這世界風雲緊張的今日，人心惶惶，驚恐不安，尤其是在這拜金的社會上，人們忙碌終日，唯利是圖，其緊張神情，是需要鎮柔和的音樂來調劑的，可是在這世紀末的浪潮泛濫在這世紀末的道路上，今日，一般歌台竟都變了質，由藝術化一變而爲浪漫化，由歌舞一變而爲脫衣舞，於是色情氣氛瀰漫了整個歌台，像毒蛇猛獸，張開了血盆大口，在等待着噬人似的，只要誰一進去，雖或不至於即被噬死，但至少會被染上邪毒，而顛倒的仆倒在這世紀末的道路上，其貽害人們，寧不令人痛心？

再次談到電影。電影本來是最有效的一種大衆化教育的工具，其對象不分男女老幼，不分士農工商，廣泛的深入每一階層的人士，所以它所負的教育使命是至鉅且鉅的，但是近來一些製片商，不擇手段，唯利是圖，於是甚麼大膽片，不斷的在散播毒藥，麻醉了無數的人們，被害最烈的要算是許多青年朋友了。

最後該要談到文藝了。文藝的最大作用，乃在忠誠的反映人生。咀咒黑暗，歌頌光明，給虛偽者以打擊，給善良者以啓示，這才是文藝工作者的本色。可是近來人們的思想太進步了，他們似乎患了遠視病，周遭的現實問題他們偏不去發掘，反而專往離奇幻

想的超現實境界裏去探求，於是在他們的虛幻中，他們終於在那裏構起了一座世外桃源，而在世外桃源裏編織了許多離奇曲折的香艷故事，當然這個世外桃源裏所發生的故事是不必用現實來做根據的，於是它的故事便充滿了奇特、浪漫，使在現實境界裏的讀者看了之後，不禁也會飄飄然起來，而嚮往於這世外桃源裏香艷幽趣的生活，於是讀者們中毒了，一個一個的忘了現實，往幻想的境界走，於是他們也終於一個一個的仆倒在幻想的道路上。

這裏，我來打個比喻，黃色歌台，黃色電影以及黃色文藝，簡直就像三條毒蛇，有了這三條毒蛇，在這世紀末的社會上興波作浪，攪得整個社會烏煙瘴氣，粉亂不安，所以有正義感的人們，都在痛恨它，有朝棍子在手，對這三條毒蛇，是一律要予以打死的。但是當我們手上還沒有棍子之前，對這三條毒蛇，我們有甚麼辦法來制伏它呢？這就是我們在反黃色文化聲中最急切的問題了。

就以歌台來說，儘管有正義感的人士在如何的攻擊它，但是歌台老板金鑽第一，言者諄諄，而聽者藐藐，於是在人們交加攻擊之中，而豆腐仍一碟一碟的呈獻在觀眾面前，香艷迷人的脫衣舞，政府當局雖曾給它一記悶棍，但這條蛇却非通常之蛇可比，

一記悶棍絕不致於死命，於是乎換湯不換藥，它仍然又可以在大行其道起來，你反由你反，它脫由它脫，能奈之何！電影亦何嘗不然，儘管有正義感的人士大聲疾呼，沉痛言詞，但色情影片却仍源源應市，我們手上沒有棍子，當然無法把它們打死，但我們却有辦法不受其害，甚麼辦法呢？那就是自我抵制了。

記得中國抗日戰爭時，政府曾一紙通令，叫老百姓們一致提倡國貨，抵制日貨，那時中國雖不能禁止日貨輸入，但却有辦法抵制它，即全國所有的人民都不採用它，那麼它來由它來有甚麼關係？當然能夠抵制到使它不來更好。現在，對於這些黃色歌台及黃色電影，當我們無法抵制它們不來時，那麼消極的辦法，便只好抵制不看了，假使大家都能不看，那麼不管是神怪片也好，脫衣舞也好，又何能加害於我們呢？寄語社會上的人們，大家警惕吧！

至於黃色文藝，這問題似乎是比較複雜了。目前馬來亞的文藝所以會被上一件黃色製裝，大部份是遭受到香港風影响的緣故，但是我以為，報章雜誌及出版商們應負起最大的責任。目前馬華文藝界之所以會如此低沉，完全是被報章雜誌和出版商所壟斷的關係，我們試靜目以看，目前報章的許多副刊，有幾個能是真正適合馬華文藝青年從事學

習寫作的嚴肅國地？許多的副刊和雜誌，所發表的差不多全是那類色情的作品，有些副刊更大量的在發表香港稿，似乎馬來亞這樣大，卻沒有人會寫稿似的。出版商則是唯利是圖，於是一部一部色情的集子出版了，稱為嚴肅的刊物便都宣告夭折，於是整個馬華文壇死氣沉沉，一點兒生氣都沒有，爲了挽救這個頹風，我倒有幾點意見，第一，所有副刊雜誌須一律摒棄以往那種「黃」色作風，多多發表當地作者富有現實性的作品。第二，出版商應多多印行嚴肅的刊物，給讀者們豐富的精神食糧，把沉溺於黃色浪潮中的讀者們拯救起來，然後漸漸的引導他們走上正確的閱讀路線。最後一點，便是要靠我們馬華青年們自己的努力了，「荒地」的出版，正是證明馬華青年們的力量，近來星洲有一些學生們擬搞另一種新刊物，目前正在積極籌備中，假使將來能如願出版的話，倒是馬華文藝界的一大喜訊，希望所有的文藝路上剛學步的和已經會跑路的文友們，大家團結起來，用熱烈的心築成堅固的精神堡壘，用我們的筆做利器，刻劃出社會的黑暗，發出正義的呼聲，唯有這樣，才能替馬華文藝界開出一條道路，也唯有這樣，才能與黃色文藝這條毒蛇鬥爭。青年的文友們，正是時候了，大家起來吧！拿起我們的棍子，打死它，打死這文化路上的毒蛇。

一九五四年一月

慶祝一座精神堡壘的築成

——應一份雜誌創刊徵稿而作——

星洲的學生界最近正在展開反黃色文化運動，際此世風日下，道德淪喪，黃色浪潮汎濫在社會上每一角落的今日，這無疑是一件很有意義的事，所以除了那些懸鑽在包情氣氛中作繭自縛以及一些首當其衝的黃色小報和黃色作家等感到礙眼之外，立刻得到了星馬各地的青年們熱烈的擁護與支持。

文藝的最大作用，乃在忠誠的反映人民現實的生活，然後對不合理的社會有所改造，所以在消極方面，它負有揭發社會的黑暗，撕破虛偽者假面具的責任，使他們原形畢露，在廣大的讀者面前獻醜；積極方面，它更有推進社會歌頌真理，給人們以光明啓示的使命。它可能把人們從頹廢中引到堅強，從絕望的深淵中拯救起來。所以，正確的文藝實具有陶冶人性的本能與鼓動熱力的泉源。

古今以來，一般忠誠的文藝工作者，他們爲了要改造不合理的社會，拯救在水深火熱中痛苦的人民，於是乃獻身於文藝。鼓起了正確的文藝浪潮，吹起了嘹亮的文藝號角。於是頹廢的人們被喚醒了，卑鄙的人們被擊倒了，善良的人們因而得到了光明的啓示，這是正確的文藝舵手們的責任。卑鄙的人們譏諷他們，善良的人們歌頌他們，而他們却在譏諷與歌頌中更積極的苦幹下去。他們有的是文藝工作者的本色——堅韌強大無畏的精神。

可是，近些時來，世紀末的浪潮澎湃在這世紀末的道路上，人們都鑽在色情的圈子裏麻醉自己、毒害自己，過着淫樂萎靡的生活，於是文藝也因此而變質了，神聖崇嚴的少女被那些自詡爲化裝能手塗上了口紅，搽上了脂粉，再加上一套鮮美艷麗的外衣，於是它由天真趨於浪漫，由樸素變妖嬌，結果它的外表是美麗了，大部分沒有思想的無聊人們愛上了它，化裝師因而感到了倨傲，誇稱他本領的高強，然而，讀者們無形中却中了它的妖氣，於是正確文藝界的忠誠朋友們要感到大大的悲哀，他們要積極的聯合起來打倒它們，痛擊它們，使它們消聲匿跡，永恆的躺下去。他們這樣的動機出於真誠，出於正義，所以我們要熱烈的擁戴他們，加入他們反色情文化的隊伍去。

近來星馬的出版界，是那樣的頹廢萎靡，健康而嚴肅的刊物少得可憐，一方面，固然是因廣大的讀者們受了世紀末的黃色浪潮中昏了頭腦，另一方面，出版商的唯利是圖，不肯爲發揚文化而努力，也是一個最大的原因。因爲假使出版商肯以發揚文化爲己任，那麼它首先就應該絕對拒絕（禁止）出版那些低級無聊的黃色作品，斷絕黃色作品的來源，進而多多印行健康嚴肅的刊物，這樣一來，健康的文藝作品代而抬頭，於是許多無聊的讀者得不到無聊的作品，爲了想彌補精神食糧上的空虛，他們就很自然的會把愛黃色刊物的心轉去愛健康的刊物，那豈不就可以扭轉目前馬華文藝界的頹風嗎？

目前我們這批馬華文藝路上剛學步的青年是太可憐了，因爲我們得不到長輩們的扶持，我們所學走的路線，已被一些自命爲飽學多才的才子佳人所壟斷了，報章上面的副刊，有些編得半生不死，灰氣沉沉，有些却被才子佳人們據爲己有，當做通情寄意的園地，他們正像在舞台上主演戀愛喜劇，我們這批剛學步的青年小子們，便只好做個忠誠的觀眾了。而且這些所謂才子佳人們似乎是目空一切的，全不把我們這批年青小子看在我眼裏。最使我們感到可笑的，有一位在馬來亞的土地上立足還不到一個月的佳人，居然寬得寬宥形，大言不慚的在地主編的園地裏大發宏論起來，說是馬華青年們的作品都只

知求詞藻的美麗而忽略了文章的內容，她大概就是以此爲藉詞吧！所以她主編的副刊上便儘量的容納在地認爲是內容很好很夠「水準」的香港稿了。嗚呼！我真要爲我們這位眼光偏狹的佳人感到悲哀，其實據我所知，馬華青年的作品雖然幼稚，但至少都是現實的有思想有靈魂的文章（少數者例外），只有那些才子佳人們的作品才是真正用美麗的詞藻堆砌起來的呢！不信且看，他們的作品有那一部不充滿了離奇幻想、羅曼諦克的情調，使讀者們看了，不禁也有些飄飄然起來。那麼他們不先買個鏡子來照照自己，倒要隨意批評起他人來。我想，我們的這位佳人一定是太勤於「創作」，以致患上了「色盲症」了，馬來亞名醫相當多，倒希望她應該趁早去求醫吧！

不過好在讀者的眼光是雪亮的，所以他們的狡猾與遁詞，總逃不了閱者們的評價。現在，馬華文藝的道路上，已有無數個的陷阱與高牆，這許多陷阱，黃色的毒潮在澎湃着；這些高牆，張牙舞爪的魔鬼持着槍在看守，假使我們不拿出毅力與勇氣，渡過這許多的陷阱，與張牙舞爪的魔鬼對抗的話，那麼我們便只好永恆的仆倒在這文藝的路旁，做一名活僵屍了。不過，我們難道是這樣懦弱無能嗎？不，決不！我們這批青年的小子也自有我們的勇氣與優勁，我們深深的體會到團結就是力量這句話，所以我們要

堅強的團結起來，拿起我們的利器，盡我們最大的力量，來剷除文藝路上一切有害於我們前進的障礙物，爲了自己，也爲了更多未來文藝路上的朋友，我們要出盡最大的熱與力，來開闢一條坦平而光明的文藝道路，使我們以及未來的人們能在坦平而光明的文藝道路上光榮邁進，於是一隊一隊的生力軍組成了，無數個熱烘烘的心組成了一個個堅強的堡壘，熱烈的精神是我們的利器。在這條灰黯而生滿荆棘的道路上，我們已執着火把，吹响了號角，勇敢的向前進軍了。

現在，××月刊又出版了。這無疑的又是我們這批年青小子團結的力量，在這反黃色文化的行列中，它是一座由無數熱烘烘的心築成的新堡壘，靠着我們雄赳赳的精神與熱烈的優勁，雖然我們手執的武器或者還很鈍，但是這些我們都不怕，只要我們大家肯團結起來，拿出我們的熱力，用我們的火光來鍛鍊它，磨利它，以便與那些虛張聲勢張牙舞爪的魔鬼抵抗，給它們一個無情的痛擊。我們應該永遠的大胆的朝着光明的方向走，抱着一種探求真理追求光明的決心，那麼，即使我們不幸在半途中被魔鬼擊了一槍而仆倒下來，也是在所不惜的。因爲我們仆倒下去之後，還有更多更勇敢的未來的我們，緊接着下去呢！願文藝路上真誠的朋友們，大家緊握起手來，讓無數個熱烘烘的心

陪在一起，共爲馬華文藝而努力。

我希望在不久的將來，會有更多嚴肅的刊物出版，一方面，替這死氣沉沉的馬華文藝界放一些光輝；另一方面，也可以多多的給在馬華文藝路上剛學步的青年們以最誠懇的扶持。前一輩的一部份（小部分而已）人士既然擺起架子，冷眼的對待我們，那麼爲了我們的將來計，我們這許多年青無知的小子們只好聯合起來，靠我們的棉力，互相幫忙，互相扶持。相信把一點一點的火星集合起來，亦不難發出熱烈的光輝與力量。

當此「××」誕生之際，特草此文以獻，算是我給它慶祝的禮物，謹祝它健康活潑，前途光明。同時，並願它從此之後，能堅強的站住嚴肅的崗位，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寄望於這支文藝界的生力軍，能成爲馬華文藝界的開路先鋒，替這黯淡無光的馬華文藝界開闢出一條坦平而又光明的道路來。

一九五四年三月

燈下漫筆

我的同事張先生曾經碰過了一次硬壁，有一天，一位下午補習班的「大學生」拿了兩個怪字來問他，這兩個字是這樣寫的：「轟，轟。」他當時不認識，結果引起了那位補習班的「大學生」的譏笑，他受了這種無理的侮辱，弄到面紅耳赤，自尊心受了很重的打擊，於是他特地拿來問我們所有的同事們，結果我們也同樣的都不認識。後來，校長問那位補習班的「大學生」，這兩個字是從那裏看來的，他說是牆上的一位老先生叫他來問的，那位老先生以前讀過古書，大概自認為很有根底，曾創辦過私塾，課蒙鎮上學子，可是自從有新學堂之後，學子們都轉而讀新書，他所辦的私塾因而瓦解了，所以他對於新學校的教學頗表不滿，說現在的學校整天只知唱歌、打球，一片胡鬧，能學到些什麼？言下大有一人心不古一之嘆。他又說現在學校裏的先生們都是飯桶，爲了表現他的博學多才與證實其言之不謬起見，所以他特地寫了這兩個字，叫他來問我們。聽

了這位同學的話，我們才知道是這麼一回事，這位同學原來只是一個可憐的傀儡，受着幕後的這位老先生的指使罷了！

於是，小子不續要向這位老先生致無限敬意。因為這次他所寫來問我們的兩個字，我們真的都不認識，可見他的學識實在廣博得很，比我們要強得多。

但是我却要爲這位老先生感到莫大的悲哀。

假使這位老先生幸而生在科舉制度的時代，靠着他那滿肚子的怪字，雖或不能獨佔鰲頭，但至少也該有中舉之望。老先生生不逢時，徒呼奈何奈何，嗚呼哀哉！

我常常覺得，要做一個小學教師實非易事，尤其是在鄉村地方執教，更是難乎其難。不但對於教學方面要「鞠躬盡瘁」，同時還要有一套特別的功夫，以便應付村中人士的請求。否則，便時時有被譏罵的可能。至於那些故意搗蛋者，時常乘機和你作對，百般挑剔，肆意毀謗，那更是不在話下了。爲師之難，誠非局外者所能明瞭。

「大江東去，浪淘盡千古風流人物。」蘇軾在念奴嬌詞中開頭的這兩句話，的確是乾乾利落。時代的潮流是永遠的朝前進的，那些腐舊的、不合時宜的、落伍跟不上時代潮流的，當然只好被拋在濁流裏或甚至因而淹死，然而那些幸而沒有死的，他們便帶着

滿身醜陋的毒氣，在小圈子中說他們的夢話了。像老先生者之流，他們在衰頹之下，死讀了幾年古書，於是耿耿其心，念念不忘於之乎者也者之間，吃着這些鴿助，便自詡爲忠於保守國粹，對於許多在新潮激盪奔逐的人們，便責以輕佻，加以摧殘，其腐迂褊狹之思想，誠使吾人不勝其希（口旁）噓慨歎之至。

我常常對學生們說，一個小學教師並非全能之材，在某些方面，人師不及弟子者，也是常事，蓋教學相長也。就以我來說，南來的第二年，年紀才十七歲，便在教育界混了充數，那時我所講的華語，幾乎是滿口土音，比學生還差得多呢！即最近以來，我所講的華語仍不能說去鄉音，好在我擔任的是高年級的功課，我坦白的把理由向學生們解釋之後，他們也就不以爲怪了。我想，教導學生，只要能夠坦白一點，不要故意擺高人師的尊嚴，師生便不難打成一片。教學上也就可以收默契之效。學生們的求知慾很強，所以他們向先生問生字是常有的事。我每次只就所知道的解釋給他們聽，不知道的，坦白說一聲不懂。在我覺得並非一種羞辱。蓋方塊字之多，絕非窮吾人之一生所能盡識之者，不認識幾個字，實屬平常之事。況且教導學生，亦絕非灌輸一些怪字給他們死記，便可收教育之效。現在我們是需要學以致用的，古人讀書，十年寒窗，肚子裏裝滿了方

塊字，一舉成名之後，却不分榮辱，這類的士子，要言之，是人類的寄生蟲。然而寄生蟲的命運是不會長久的，時代的潮流終竟要把它們淹死，時代的潮流也終竟淹滅了它們，但時代的潮流却無法把它們滅盡，於是留下一些殘餘，他們便時時乘機在塵囂而動了。

然而它們的動，也是起不了作用，於是他們就會打游擊，然而仍起不了作用，於是他們便要感到孤獨與悲哀了，而我也要替他們感到悲哀了。我想，凡是拖住時代的齒輪，使它停止前進或使它倒退者，便是時代的罪人，對於這許多時代的罪人，我希望他們有一天也能被捲進新潮流的漩渦裏，增加一分推進時代巨輪的力量。

一九五四年四月

世人爭購火星地皮

首先，我得承認我是一個非常愚笨的人，所以對於世上的許多事情往往不能明瞭。比方說：科學家們辛辛苦苦地在不斷研究與發明新醫藥，以便去拯救垂危的病人；科學家們却也辛辛苦苦地在不斷研究發明新武器，以便去消滅人類。這種一邊救人，而一邊在殺人的現象，似乎是個天大的矛盾，實在無法予以解釋的。

其實，世間像這種無法解釋的事實在太多了，所以我這般愚笨的人，有時也就索性愚笨下去，不再多花心思去自尋煩惱了。

然而今天，我在南洋商報的電訊版看到了一則這樣的新聞：

「東京廿二日合衆電：蘇聯人造衛星之發射今日大大刺激火星地皮之暢銷。

日本太空旅行協會以一千日圓（合二元七十八仙美金）出售八十畝火星地皮。該協會曾收到從美國、阿根廷、印度、香港、紐西蘭、西德、土耳其與其他國家申請書。一

名美國申請人請求分配一塊接近河流湖沼的地皮，俾作「滑水遊戲」云云。」

這的確又是一則令我無法解釋的新聞。

雖然，由於科學的發達，更由於蘇聯人造衛星的發射，人類作太空旅行的理想已為期不遠，但據報章的刊載，一般科學家預料要到離地球較近的月亮去旅行，亦須五年至十年之間，至於旅行火星，那就要再等數十年了。何況火星上有無生物之存在，其氣候是否適合人類的生存，直到現在，也還是一個謎，換句話說：即使將來有一天人類真的征服了火星，但這個星球是否能對人類有用，還是一個大疑問。再進一步說，姑定這個星球的確能對人類有用，但試問現在有能力買火星地皮的人，將來是否也有能力買火箭船的票去火星佔領他所買到的地皮呢？

再以法律上的論點來說，日本的太空旅行協會是否有權售賣火星的地皮呢？依據目前的情勢而言，世界上科學最發達的國家，厥為美蘇，用常理來推測，將來最先到達火星的國家，非美即蘇，殆無疑問，除非到時會爆出一個大冷門。那末，依據地球的國際公法來看，應該誰先到達火星者，即將為火星的主人，那時，它是否願意白白的把地皮讓給這些購買者呢？

所以我說，這的確是件令人費解的事。

日本太空旅行協會敢公開售賣火星地皮，好像火星的主人將來非它莫屬似的，這固然有點兒類似阿Q，至於那些購買者却自顧花一筆錢（雖說是少數）去買這「可望而不可即」的東西，寧非咄咄怪事麼？那位美國的申請者甚至還指明要一塊接近河流或湖泊的地皮，俾作滑水遊戲，這的確是天真得可以了，難道他們都是大傻瓜嗎？當然不是，大概他們都是聰明透頂的人，只因為我自己是個笨蛋，所以無法解釋罷了。呵哈！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

我倒爲太空狗感到榮幸

自從十月四日蘇聯成功的發射了第一顆人造衛星之後，真可說是舉世震動，掀開帶有色眼鏡人士之愛憎不說，站在純科學的觀點看來，蘇聯的這一着，的確可說是空前的創舉，給未來的太空旅行開闢了一條坦平的道路。

正當蘇聯的「同路人一號」還在太空繼續繞地球旋轉時，「同路人第二號」又發射上太空了。「同路人第二號」的發射原是人們意想中的事，不足爲奇，但是它那一千一百廿磅的重量，却要使世人爲之咋舌，即連各國科學家們亦莫不嘆爲驚人的成就，尤堪一提的，是「同路人第二號」居然還運載了一隻「太空狗」，於是這隻太空第一位的旅客，日來便成爲最新鮮刺激的新聞與談話資料了。

「同路人第二號」所以要運載這隻「太空狗」，其目的乃在探測生物在太空中的反應，以爲將來作星際旅行的研究資料，其動機原是無可厚非，詎料當「同路人第二號」

成功發射之後，各報章除以顯著版位刊載這消息外，却也另外登出了一則花邊新聞。原來有一些國家的所謂「護犬會」均紛紛對蘇聯當局提出強烈抗議，說是蘇聯科學家用一隻不能說話不能反抗的狗來作冒險的試驗，是非常殘忍的行爲，有些人甚至要爲這隻「太空狗」靜默誌哀一分鐘云云，一片慈悲之情，溢乎言表，然而當我看到了這則花邊新聞之後，却差點笑掉了門牙，這種假慈悲的舉動未免太可笑了。

當然，那愛護動物，我是不反對的，但却不能出於虛作。尤應權衡輕重，須知世上一些科學家們，爲了一件新的發明，往往絞盡腦汁，作了無數次的試驗，甚而還因之犧牲了許多的性命，但只要對人類的文明能有貢獻，這種犧牲便不會沒有價值。現在蘇聯的科學家爲了要探驗生物在太空的反應，作爲將來星際旅行的準備，這種在科學上的貢獻，可說是無與倫比的，那麼即使犧牲了區區的一隻狗，又算得了甚麼？

據日前報載：蘇聯大使館曾告憤怒的英國狗類愛護者說：許多人自動願意乘坐第二顆人造衛星前往太空旅行，但因不能接受此種犧牲，故轉而遣派一頭狗。由此可知，蘇聯的科學家至少是曾在「人」與「狗」之間作了一番取捨的，但畢竟因爲「人」的生命比「狗」可貴，所以不願「人」去接受此種犧牲。如果這次「同路人第二號」真的是羅

載了一個「太空人」做旅客的話，未知這些所謂「犬類愛護者」是否也會提出抗議？要是他們認為只是「狗類的愛護者」而非「人類的愛護者」而不提出抗議的話，那真是所謂「其恩及於禽獸，而不及人類者矣。」

其實，據我想來，這次那隻「太空狗」能有機會做第一名的太空旅客，倒是一件十分榮幸的事，不信試看，近日來的所有報章不是競相刊載該狗的消息及圖片嗎？甚至連牠的名字、顏色、重量……都報導得非常詳細，成為最動人的新聞，身為一狗而能令世人注目，豈不快哉！何況牠此舉已對科學作了重大的貢獻，將來那頁太空旅行史上是少不了要記上牠的名字的，該狗一生而有知」，亦將一死而無憾一了。

一九五七年十一月

美的糟讚

依稀還記得，幼年時曾看過一本圖書，裏面有一課內容是這樣的：有一個神仙對着圍繞在牠身邊的許多動物——豬、狗、牛、羊、鼠、猴子等——說：「你們之中，誰認為身體上有什麼缺點的，可以坦白的說出來，我將替你們改造。」這時，豬、狗、牛、羊、鼠等都不肯說出自己的缺點，都說自己的身體是世界上最美麗的，只有猴子肯坦白的說出牠的缺點，如尾巴長，有尾巴……於是神仙就把牠改造一下，而成為現在的人類。

這的確是一則雋永的寓言。愛美，也實在是動物的本性，不過豬、狗、牛……等因為滿足了現狀，所以至今也還不過是豬、狗、牛……而已，但猴子則不然，因為牠畢竟是變成人類了——雖然現在也仍然還有猴子。

而今變成人類之後的我們又是怎樣呢？事實告訴我們，自從我們的祖先——猴子經

過了神仙的改造（？）而成為現在的人類之後，我們是始終仍未滿足追求「美」的慾望。比如說，原始人夏披樹葉，冬衣獸皮，其作用不過是在禦寒蔽體而已，今之人類則不然，男人們穿西裝，打領帶；女人們搽胭脂，塗蔻丹，却全是在乎增進自己的美麗。現在美容術的進步，更是一日千里，你看，當今的一般女人們，她們的衣服，有雍容華貴的旗袍，有袒胸露臂的西裝，我們只要看看電影上時裝展覽的鏡頭，其花樣之多，確能令人嘆賞，帶上了金鍊戒指，雖然好像是被上了桎梏，但也畢竟是增了不少貴氣；穿上了高跟鞋，跑起路來，一擺一扭的，堪與古代的三寸金蓮媲美，增加了不少曲線。至於頭髮吧！如果研究起來，就可以寫成一部專書，單就電髮的型式，有××型的，有××型的，近來更有出現一種似男似女的所謂赫特萊賓式的羅馬頭了，真是滿歐盛哉！總之，打扮起來，雖然不一定就是現代佳人，但至少也是一名妖姬，美麗之至了。

而男人呢？花樣雖然較少，但似乎也不甘寂寞，撇開西裝領帶的「尖頭鬚」不說，單說今之一般青年人，穿上了一套沙士堅衣服，梳光了頭髮，更甚而抹上了一些雪花膏，洒上了一些香水，於是走起路來，飄飄然的，也就十足是一個小白臉了。至於把頭

變得高高的「加里卜」，穿上有圖案的衣服，打扮成亞飛機樣，更有些像是英雄了。

當然，小白臉應該追求妖姬，而美人也是要配英雄的，所以他們都自有一套追求的
本領。男的說：「妹妹你真美！」女的高興了，於是說：「哥哥我愛你！」他們就這樣

的披上了愛情，戀愛成功了，英雄美人，高雅得很，真是戀愛萬歲！

這種風氣，近來也漸漸吹進神聖的學府中來了，你看，有一些女教師們電了頭髮，
搽脂塗粉，這還不算，但居然也穿上了高跟鞋，披着開心國的薄衣，走進教室裏去了；
男教師呢？姑以我的一位朋友為例吧！他是上課時一套衣服，放學時一套衣服，跑衛教
步時又一套衣服的，頭髮梳得光滑？滿身噴出一種香味，整天在向女同事搞吊膀子的把
戲，我不知他們究竟把學校當做是什麼場所？不過他們却都因此而出了風頭，雖然他們
成竟是胸無點墨的草包，但這並無傷乎大雅，因為這是一個重視不重質的「唯美」世
界，要評判一個人，不是看財，就是看貌，至於「才」，雖則與「財」同音，但少去了
一個「貝」旁，畢竟是不靈了。

我天生是個醜漢，象以不修邊幅，雖也闖身教育界，忝為師表，却時常背心短褲，
頭髮蓬鬆，離「美」之尺度亦遠矣！所以今年雖已年登廿五，却仍是光棍一條，自己既

不是個英雄，那麼得不到美人的垂青，也正合着孔老夫子所說的「宜哉！宜哉！」了。
我想：如果我現在也能遇到一位神仙，肯替我改造的話，那我是一定要請他把我改造成
爲一個美男子的。

一九五八年五月

孩子的教養問題

我的屏東太太，今天又生產了，據說是男的，重七磅，肥胖可愛云云。於是許多親友們都替她慶幸，然而我却深深的爲她悲哀。

她的年紀，只不過三十出頭吧！然而，身體瘦弱，偏着背，滿面皺紋，像個四十開外的老婦人。五年前，當我才搬進來時，她就生了六個孩子，直到現在，她一共生了十個了。假如一個女人活在世上單是爲了生孩子的話，那她可稱已盡了相當大的責任，而且對國家社會似乎很有貢獻，但事實卻並不如此，因爲她原來只不過是個製造流氓與病夫的罪人，原先活潑可愛，天真無邪的孩子，一經她生出之後，由於疏於照顧，或且教養不得其法，結果都成了被摧殘的對象。現在她所生下的十個孩子之中，一個因病夭折了，有的因營養不良，致面黃肌瘦，較大的一個因爬樹跌斷了手，殘廢了，其餘的也整天在外閒逛，都成了標準的野孩子，現在看起來，就只有最小的兩個還頗活潑可愛，但

再過一兩年，亦難免不步其後塵。所以一個孩子的出世，就多了一條生命被摧殘，我之所以爲其悲哀者即在此。

我華族人士，向來便是喜歡多產的，似乎認爲爲人父母者，其責任便在於生孩子，以便傳宗接代。生得愈多，也就愈幸福愈光榮，好命之至了。至於「教養」方面，他們的成績却簡直等於零。他們好像是一個不負責任的老師，出了一個問題之後，便滿以爲是盡了責任，至於要怎樣去解答這個問題，恐怕連自己也感到茫然。於是問題一出，便永遠是一個問題，問題愈來愈多，久而久之，這個社會上便充滿了無法解答的問題了。

當然問題並非絕對無法解答，只是有的人根本不想去解答，有的人雖想解答，但因不得其法，結果答了一大堆，也仍是零分。許多富有的人們，對自己的兒女愛若掌珠，視同寶貝，是以一味縱容，加意袒護，結果養成了孩子們驕恣暴戾的性格。貧窮的父母們却因奔波於生活，對孩子無暇顧顧，只好一味放縱，聽其自然，更因家庭經濟關係，無法給他們受教育，而營養又不好，結果不是成爲流氓，即是病夫。至於注意於智教的人，當然也不是沒有，但是錯用了方法，像一個庸醫，連傷風頭痛，亦無法診治。對於

管教孩子，似乎認為非板起面孔，顯出父母尊嚴，予以痛打壓抑不可。所以孩子往往只做錯了一點小事——或者其實並沒有錯——便心裏憤憤然，先之以呵叱，繼之以鞭打，如孩子們偶然在外面嬉遊，與人吵鬧，那便像是犯了彌天大罪，除了呵叱與鞭打之外，加之以禁錮，終日指定方寸之地給他，稍越雷池，即加抑制，完全剝奪了他們自由遊戲的權利，他們自己似乎製定了一個模型，於是一心一意要把孩子鑄成如他們理想中的一樣，在這種模型中鑄出來的孩子，精神思想慘受虐殺，結果個個都成了死氣沉沉的石膏像了。

現在的一般父母們，他們往往把兒子當做自己的私產，教養孩子，除勸其勤讀詩書，硬扮斯文之外，最重要的一環，即是要聽父母的話，似乎父母的話，便是金科玉律，如敢違反，即是忤逆，將來死後，便須受地獄油鍋之苦了。所謂：「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這是多麼可怕的獨裁權威呀！現在的父母雖或不至於叫兒女去死，但却仍往往於無形中，迫其走上滅亡之路——即使不是肉體的死亡，但精神與思想，早已萎靡窒息，因為他們仍操有父母至上的權威。他們要把自己的孩子教養成一個文弱儒，很聽話的「孝子」，但這容易辦得到嗎？當然很難。蓋所謂

「孝子」，即是「木偶」的別名，本身是毫無思想與主見者，一切惟父母之語是從，但父母的話是否一定正確？這却是一個大問題，所以除非他是一個傻子，一個奴才，聰明人便只好永遠忤逆，廿四孝的故事，現在看來，簡直是既優且迂，可憐亦復可笑的一回事了。時代愈進步，人心便自然愈不古，此老一輩的人，所以常將驕慨然而歎曰：「真是一代不如一代」了。然而，我們現在所需要的也正是「一代不如一代」，因為他們之所謂「不如」，正是進步的象徵，我們上一代的「孩子」已被不合理的訓練扼殺了，所以新生的一代是需要抬頭的，但可悲的是那些被扼殺過的人，不但沒有覺悟，現在尚且要來扼殺他們的下一代了，他們硬拉住時代的齒輪，要他們的下一代再來做一次封建的祭禮。稍有思想的青年人，他們還甘願肩着忤逆之名，加以反抗，但無知的孩子們却要遺殃了，他們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全要受到牽制。總之，老朽的一輩還沒有完全倒下，幼稚的一代便仍要被摧殘。

所以我說，現在的一般父母們，他們有些是沒有做父母的資格，他們只會「生」，不會「教」，或則一味放縱，或則矯枉過正，不是失之過嚴，便是任其氾濫，他們完全患上了短視病，既不明時代的趨勢，也不知孩子們自己的天地，結果他們只能不斷的替

社會製造一批一批的流氓、病夫、石膏像了。

近來世界上許多國家，都在鬧着生產率太高，而積極的推行節育運動，這倒是一件當務之急，因為我們應着重於質而不應着重於量，我們固然需要生命的延續，但更要生命的增強，所以我們寧願少生，但却千萬不可不教，這樣，我們下一代才有幸福。爲了要拯救這世國家的未來主人翁，「解鈴還須繫鈴人」，我想，爲人父母者每人至少須熟讀一本兒童心理才行。

一九五四年十月

由兩個故事說開去

不久前，我聽到華校廣播組給二年級的學生播送了兩個故事，故事雖然簡短，但卻雋永有味，內容是這樣的：

(一) 守財奴

有一個守財奴，家裏雖然很有錢，但却視錢如命，不但一點不肯幫助人家，而且自奉甚儉，後來他甚至把自己家裏的物件通通賣掉，然後去買了一塊黃金，埋在牆下的一個洞裏，每天必然去看望一次，有一天，當他發現埋在洞裏的金被人偷去時，他乃大哭起來，於是驚動了一個鄰居，鄰居問明其故後，乃對他說：「這有什麼值得悲傷的呢？拿一塊石頭放回在洞裏就是了。」守財奴驚奇的問：「什麼，我難道是個傻子嗎？金子不見了，拿個石頭放在洞裏？」於是鄰居乃對他解釋道：「是的，你遺失的雖然是塊金子，但你把金子埋在洞裏，不拿來做些有益於人類的事，那不是和一塊石頭一樣嗎？」

的確的，一塊金子，假使不利用它來做些有益於人類的事，那是和一塊石頭一樣的，這個淺顯的道理，應該是任何人都會了解的，然而我們現在試睜開眼睛，看看社會上許許多多的守財奴之後，我們就不禁要爲他們感到悲哀了。

總之，我們的先人是把它視爲阿堵物的，在上古物物交換的時代，本來是沒有金錢的，後來人類愈文明，金錢也就愈被人尊爲萬能，若一人守財奴之手，則更要被視爲寶貝，不肯輕易施捨於人，但現在的人畢竟要聰明得多了，他們也知道香煙票是會有變成廢紙的一天的，所以他們有了錢之後，便以之廣置產業，樹膠山呀！洋房呀！汽車呀！於是他們趾高氣揚的，因爲已躋於顯赫之流了，但這些產業若一操在守財奴之手，也仍然是廢物，理由很簡單，因爲他不肯以其所餘，幫人之所短，那麼他除了一己的享受之外，究竟於人類有何用處？反之，假使他的財富愈增加，也就等於廢物愈增加，人民將因之愈窮困，這於社會是有害的。據說中國在抗日的非常時期中，單單某巨公的家資，就足足可以養活全國的人民三年的時間，但某巨公當然沒有這樣做，而中國的人民只好東鑿腰帶受苦。於此可見守財奴之陷害社會，有時是比刀槍更烈的。

不過我對於上述故事中的那個守財奴，倒覺得其優勤可欽，因爲他雖然不肯幫助他

人，但他自己也甚節儉，他之所以守財，完全是爲了要達到他理想中的目標，而現社會中的守財奴可不同了，他們寧願把剩餘的佳餚去餵狗，却不願以之去救一個垂死的飢餓者；他們寧願在一個舞女身上花去幾萬元，却不願拿出數十元去救一個即將輟學的苦學生，真所謂「拔一毛可利天下而不爲」，這種的守財奴，可說是廣大人民的仇敵，他在社會上是只會製造罪惡的。

我想，只要稍爲有良心的人，當他自己在享受着佳餚美饌時，他是絕對不能忍心面對着那些圍繞在他身邊爲飢饉而哀號的人們而熟視無睹的，所以我希望社會上有錢的人們，能認清做人的目的及生活的意義，利用自己的財富，多做些有益於人類的事，庶幾不致於成爲廢物。

（二）黃狗和黑驢

有一個人家，養了一隻黃狗和黑驢，黃狗因爲很得到主婦的寵愛，盡日隨着主婦的身邊，吃的是很好的食物，黑驢一天到晚要辛辛苦苦的幹磨粉的工作，但吃的却是一些枯草，有一天，黑驢向黃狗訴不平，黃狗說牠大概是因爲沒有常常在主婦面前獻殷勤的緣故，黑驢覺得很對，所以有一次特地闖進主婦的廚房裏去想向主婦獻殷勤，豈知主婦看

到黑驢圍進房子裏來，駭極而呼，黑驢終於被工人趕回圈子裏去，而所得到的竟是一頓毒打。（故事如到這裏為止，倒是一個很好的寓言，下面却拖有一個尾巴），黑驢於是懊悔的想：我為什麼這樣不知足呢？廣播員最後還為這個故事下個註腳，勸人們應該知足才對，結果把這個故事的價值全給抹煞了。

是的，人們本來是應該要知足的，所謂知足常樂是也，但上面的這個故事，在我看來，不是知足不知足的問題，而是一個待遇不平者，以實際的行動表示反抗爭取平等的問題。故事中的黃狗，牠不但不必做工，而且可以得到好的食物，這當然是因為牠天生有一副詭譎的功夫，以討主婦的憐愛，但驢子呢？牠盡日只知磨粉工作，沒有一套拍馬的本領，所以命中也就註定要受苦，但最後牠也終於發覺到這是一件十分不平等的事故，於是牠便要起來反抗，但牠却跑錯了路，居然聽了黃狗的話，想學黃狗詭譎的功夫去討好主人，這當然是要失敗的，所謂環境不同，身份與地位不同，而要爭取平等的方貳自然也就不同，我想驢子當時最好把自己的意見告訴給主人，爭取自己和黃狗平等的待遇，假使主人不答應，那麼就不替主人磨粉，表示抗議……總之，是務求達到目的而後止的，雖然其間難免要嘗試失敗，故事中的黑驢只經過了第一次的失敗，就灰心了，

不再想用其他的方法，反而就此甘心一輩子受不平等的待遇。這是註定他一生要受苦的。

一九五六年一月



新春小語

農曆新年又到來了，我想來說說我新年的願望吧！

然而，從何談起呢？思索良久，恍有所悟，不覺拍案而叫曰：「發財而已」。

記得幾年前曾看過「乾隆帝遊江南」這本書，裏面有一章好像是說：有一次乾隆帝遊江南，站立於一高山之上，遙望江中無數之來往船隻，不覺有感於懷，因而問其侍從曰：「江中無數船隻，來往匆忙，究竟為何？」侍從答曰：「名利而已。」可見世人之所以勞碌奔波，惶惶不可終日者，惟圖名利而已。但先決條件，當然還是利，因為一個人只要有了錢，則名自會隨之而來，即使你假裝不要，人家亦會雙手奉贈，於是什麼董事呀！主席呀！慈善家呀！這些銜頭，總可緊緊地壓在你的頭上，使你飄飄然的。而一旦成名之後，又可利用既成之名，去謀更多之利，於是乎名因利成，利因名就，相因相生，蘊蘊勃勃。名利既成，則汽車、洋房、老婆，直如囊中物，探手可得矣！不亦快

說！

由此觀之，金錢之爲用亦大矣！小子又焉得不誠惶誠恐，終日繼夜焚香禱告以求之乎？

然而，怎樣去求呢？獨筆深思，足足想了一個鐘頭，而仍不得其法。因爲我想，這個世界，一個人要想發財，除非他肯昧起良心，挺而走險，營私舞弊，招搖撞騙。否則，單靠自己的勞力，能養活自己的肚子，已經是大幸了。像我這麼一個窮教員，除非是天公「多隆」，中了彩票，不然的話，那會有財可發呢？財既無從發起，名亦無從由來，名利既無，則汽車，洋房，老婆，終併此而歸於烏有了。

不過，我畢竟看過了「阿Q正傳」和伊索寓言，所以我懂得自我安慰的精神勝利法，也明白酸葡萄的心理，現在我既然求不到發財之道，所以我就要說：發財又有什麼用呢？一個人有了錢，難道就一定會幸福嗎？試看社會上許多殷商巨賈們，終日苦心經營，唯利是圖，把全部的生命都消耗在算盤上，看他們那種患得患失的緊張神情，就知道他們的精神上是不見得愉快的，何況錢一多，還會有被綁票的危險呢？倒不如我這個月薪百多元的窮教員，整天無憂無慮的，上課時，跟天真的孩子們在一起，放學回家，

靜靜的躺它一會兒，看看一些書，拿到了薪水，不妨請三二知己，吃一頓便飯，精神上的愉快，生活上的逍遙，此中樂趣，又豈是一般人所能懂得故！至於汽車、洋房，原為身外之物，又何必有所苛求呢？反觀許多終日流盡血汗而仍不得一飽的人們，那麼我對目前這種「比上雖不足，比下却有餘」的生活，焉能感到不滿足呢？

一九五八年二月

後記

我開始學習寫作，是在一九五二年，最先是寫雜文，處女作發表在商報的「商餘」，其後連續不斷地寫了許多隨筆和雜感，分別用不同的筆名發表在各報的副刊，總算起來，大概有兩百多篇，後來因為寫作風氣的轉變，報章多出版文藝副刊，於是我就學寫文藝性作品，起先是寫散文和小品，大概是因為我缺乏這方面的天才吧！所以寫來寫去，總寫得不多，後來就專心學寫小說，雖說也沒有什麼成就，但總算也曾下過一點功夫，一共擠出了好幾十篇，並且還先後選印了「黑色的牢門」、「出路」和「衝出雲圖的月亮」三本集子，替平凡的生命留下一絲鴻爪。

前年養病期間，我會把發表過的雜文和散文小品重讀一遍，覺得雜文寫得雖多，但多屬應時之作，明日黃花，已無價值可言，散文和小品雖然寫得很少，但卻沒有時間性，而且大概就因為少，所以彌足珍貴，總覺得其中頗有一些值得留念的東西，所以就

把所有的散文和小品選上來，準備出一本集子。（其中「夢與現實」及「文明人和瘋子」兩篇會收在拙著「黑色的牢門」中當做代序。）但因篇數不多，於是又另外選了幾篇雜文，一方面固然是要湊湊篇幅，另一方面也認為我既然曾寫了許多雜文，實在不應該對它太過冷落，所以選上幾篇，最少可以當做寫作歷程中的一種紀念，不過因為性質上的不同，我便把它們分成兩輯。在這些拙作中，論散文，既沒在優美的詞藻與豐富的情感；論雜文，也沒有犀利的文筆和高深的理論，要之都只不過是一些不成樣的東西，就像是一個人在惡夢中所發出的囁語一樣，因之定名為「夢囁集」。當然，凡是夢中囁語，有時難免會語無倫次，但却不失其坦誠，既無矯揉造作，也不會虛偽粉飾，所以讀者們總可以從中看到一些真實的東西，不會因被迷惑而蒙受其害。

誰都知道，在文壇如此消沉的今日，要搞文藝可真不是一件易事，而況還要出版集子？去年我出版了一本小說集「衝出雲團的月亮」，可說已備嘗艱辛，但却也因而獲得了不少的鼓勵與安慰，而我正因為覺得世間畢竟還有鼓勵與安慰我在，因而能力所及，也就不避辛勞，勉力做去。本來這本拙著我打算在「衝出雲團的月亮」發行工作辦妥之後即告付梓，但不幸得很，我在一九六七年末所患上的「風濕性關節炎」，此時却

惡化起來，病痛侵入腳部，右膝蓋及左足踝部份均疼痛不堪，時常因而無法行走，雖然我不斷食藥，但疼痛却幾乎沒有一日停過，這時我身心的痛苦，的確難以形容。以前，我總覺得那些貧病交迫的自殺者是不負責任的懦夫，缺乏求生的勇氣，現在我才領會到身受者的心情，我的內心已被蒙上一層深深悲哀愁，於是「夢囈集」的出版事，就這樣擱了下來，雖然有許多關心我的朋友們曾向我提起好幾次，但是我想反正這樣幼稚的拙作原無一定要出版的價值，所以就讓它胎死腹中算了。

打從今年元月起，我對於治病事進行得非常積極，正月間曾第三度進馬大醫院留醫，出院後除繼續服食西藥外，我也遍訪著名中醫，希望以中藥來療癒我的痼疾，但結果是失望了，我不但因而白花了許多金錢，而病況却日趨嚴重，步履維艱，簡直就跟「半殘廢」者無異。七月間，我又第四度進馬大醫院留醫，住了廿多天，雖然左足踝的疼痛有點減輕，但右膝蓋的疼痛却更加嚴重，出院兩週後，我前往該院作定期檢驗，結果醫生說要替我施行手術，需要住院一個月，於是在九月二日那天，我懷着一顆無比沉重的心情，第五次進入馬大醫院，我知道住院的生活是並不好受的，離開肉體上的痛苦不說，單就那份無邊的寂寞與無聊，已很能令人氣悶消沉，所以進院前夕，我特地從書

櫥中選了幾本書，以便帶進醫院閱讀，消磨灰色的時光，無意間却發現了櫥中的那一束「夢囈集」的剪稿，於是就一併帶進醫院。

施手術後的第三天，我忍着傷口的創痛，把「夢囈集」的剪稿重讀一遍，忽然又興起了出版的念頭，因為我想，我目前正被病魔困擾，身心交瘁，今後能否從事新的創作，實未可知，現在如有機會把這些十多年前的舊作，予以出版，一方面固然可藉以安慰我病中苦悶的心靈，另一方面也可以對馬華文壇引起拋磚引玉的作用，則未嘗不是一件有意義的事，這本拙著的出版，最大的目的即在乎此。

一九七〇年九月十二日於馬大醫院第八病房。

新地文藝叢書

方 北 方
晴城七十二小時
(中篇小說)

洛 澤
賭博世家
(小說集)

張 景 可
祖世春秋
(電影劇本)

李 汝 琳
艱險的行程
(散文集)

劉 景
界線以外
(小說集)

賀 里 風
衝出雲間的月亮
(小說集)

賀 里 風
夢 嚮 集
(散文集)



Published by
The Youth Book Co.
41,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Printed at
Sing San Printing Co.
102, Ma Tau Wei Road,
Kowloon

[\$4.50]

散文集

梦呓集

云里风 著

电子书制作人： 陈政欣

E-mail: tcsin48@hotmail.com

制作日期： 2011 年 04 月 19 日